

蕉風

双月刊

4
6
2

BULANAN CHAO FOON

(Dua Bulan Sekali Sahaja)



《角落》

李茀莘作

九四年九、十月号

SEP / OKT 1994

轻骑

小牛背上的重担丝毫没有减轻，只是拖上了坦途后，就越走越有笑容。

忘光

晚风问晚霞是否记得晨曦的璀璨和日当空时的万丈光芒？晚霞不知晚风所云，摇着头，无忧无虑灭入黑暗。

青天

一朵乌云说：“我是疟疾。”另一朵乌云：“我是癌。”

在朵朵乌云中有一角青天：“我永远在这里。”

煎鬼

在地狱负责煎鬼的小厮每次都严格遵照步骤把每只鬼煎到焦黄僵直后才让它复活。

个山

“孩子，我能画的都画完了。”

“母亲，你只要画，是永远画不完的。您给我画个山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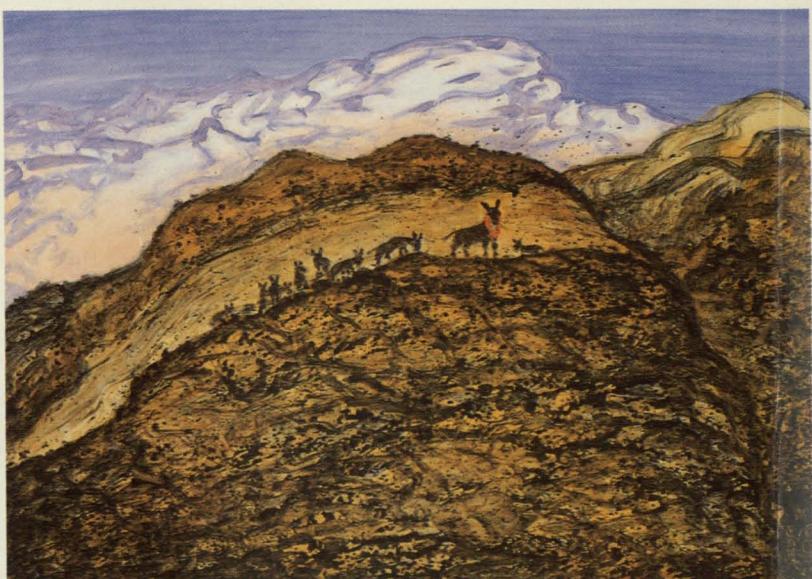
“我不会画山，我从没画过山。”

“母亲，您只要想个山就能画个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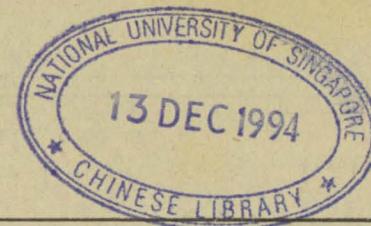
她画了山。从此山上有树，树上有鸟蝶，山下有湖，湖中有游鱼。

◎陈瑞献

寓言五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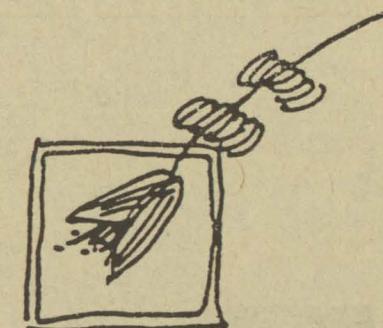


膘子菩萨（胶彩）/陈瑞献作画



编辑人语

争取读者



再读何启治先生的〈马来西亚文化风景〉，已经是一年后的的事了。虽然如此，一年前热闹情况还是历历在眼前。何先生是北京人民出版社的高级干部，配合第一届中国图书展，曾于去年八月书展期间来吉隆坡参与其盛。八月底，我们也于书展楼上主办蕉风 38 周年的庆典。详细情况读者除了可以在〈马来西亚文化风景〉略知一二，同时也可参阅蕉风第 458 期。

今年八月，我们虽然没有大事庆祝蕉风的 39 岁，不过在第二届中国书展期间，我们还是举行了一个小小的作家签名售书的仪式。受邀的作家有姚拓、唐林、李宗舜、戴小华、李忆君、朵拉、小黑、庄若、马峇、唐彭、端木虹等等，分别在八月廿一、廿二及廿八、廿九四天于中华大会堂与读者会面。反应虽然不像歌星签名会那样盛况空前，那已是早已在我们预料之中。不过，由此也再一次展现一个颇值得探讨的问题。

严肃的作品如果依然以保守的低姿态探路，肯定会受冷落看待，甚至被淘汰出局。如何争取读者读严肃的文学作品，是作家在写好作品之余，也应该同时关注的问题。至少在我国，目前的情况就是这样。

林幸谦散文

1. 如梦令
2. 故园与忧郁的深林
3. 魔幻人生



图 / 张小鹭 南京师大美术硕士

如梦令

一、雨季

清清冷冷的雨季来来去去，去了又来，流落的水，有著人们流落了的豪志理想。野地的夜雨，我驾著有篷吉普车回到小镇，在这里度过几天的短假。曾经来来回回走在小镇唯一破落的街道上，看著镇人在夜晚把门窗一扇扇关闭起来，看著野风野雨从山麓那边一阵阵拍打开来。

东方，半轮安宁无忧的新月，被我用两百一十公厘的变焦镜头从幽蓝的天海里拾起来。

初晚，黑野，荒径，荒野的夜鸟的啼声在幽暗的天色里浮荡，随著一支濡湿的河流流去，一树栖满归鸟的枯枝桠横斜疏错。黑黝黝的河岸流域及其流水，摆脱不了野虫因黑夜骤临而恐慌的呻吟，有如不忍听闻的祈祷声。

夜色，愈降愈凶。我静静索寻，急于把一个梦想、一份幻象变为真实的一祯照片。我等待最佳时机和探寻最佳视角。蝙蝠一大群大群在远在近的天边扑翻，沉默地把微暗的夜幕翻舞颠倒，拉出千丝千缕即画即逝的丝

条。在颠狂的舞姿中，观者的人生正向变化之路启程，飘浮之中成为见证者，设想自身的飞舞体态，把逐渐暗淡下来的暮色从天外带到大地。此刻的夜晚看在眼里，便像一大杯不加糖的浓咖啡。为寻找和等待，我已经牺牲了不少安宁的生活情趣。风停了，老人河上的夜凝结成一块。猛然一道惊雷霹下，惊醒一群夜鸟，扑簌扑簌翻飞，瞬间消失在冷咖啡的幽暗里，雨，便急遽而严肃地奔腾而下。

大地的梦被初泻的雨水打湿，措手不及，发出淅沥淅沥的犹酣的梦呓。这雨，不论对我、对夜、或对大地，都是一个粗暴的访客，弄得人心神不定，破坏了我们咖啡般浓郁的心情。

十二月初的季节，彷彿依然是雨的季节。夜里，远远近近，人间灯烟一片茫茫。深夜在棉枕间回想一些生活琐事，偶尔由于内心某种的情意结，也会触及北国千里塞外的风沙，或者远去的自由女神。经常来不及想念明朝的阳光，便疲倦得无意间睡去了。在内心底，逐渐堆积的生活压力和有关梦

想的忧怨，恍惚中感到微微的委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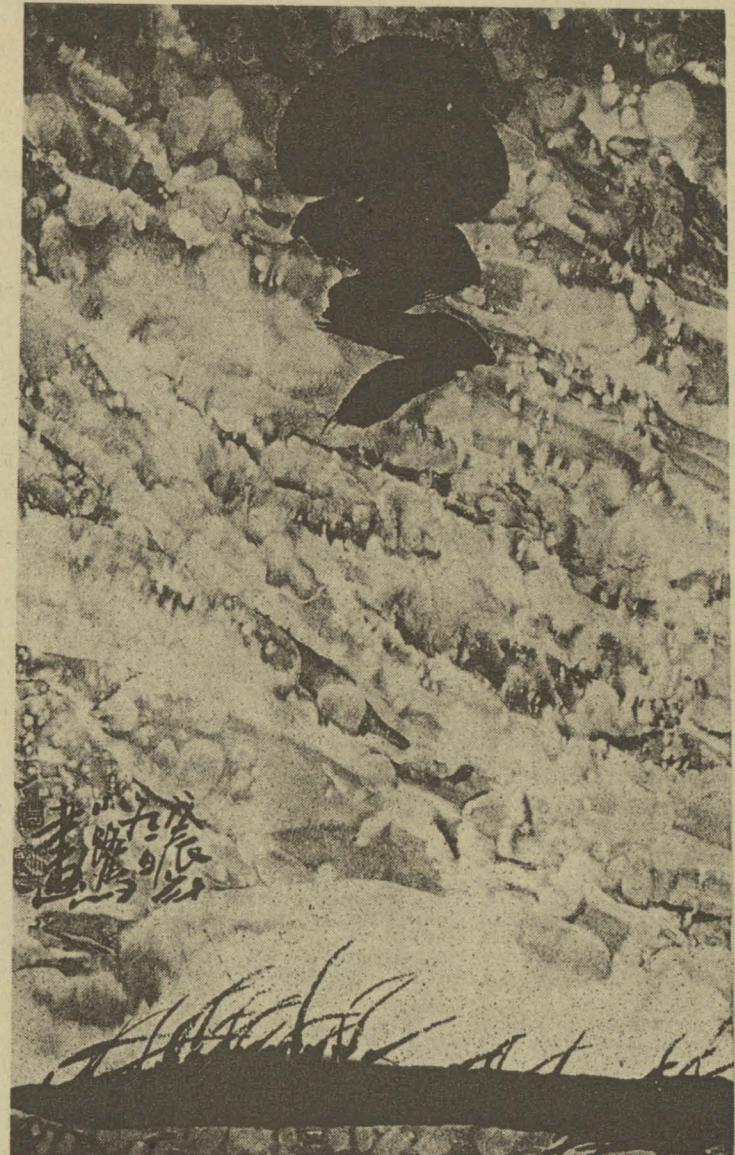
不久，我再度回到残红映照的斑黛谷里，在文学院里上课，意绪纷乱的继续修读文学士的课程。雨水，仍然以反燃烧的形式降下，在极微的颤动中以灰烬的情境，落在大马最古老高等学府中。时常，我都看出其中的某些心理隐秘。

雨季，这恼人的旅客，大概是一个从古典神话中逃逸出来的忧悒王子、或者忧郁的暴君。早晨，我把雨洒向窗外，把风引向墨绿色的落地窗帘，引上脸庞。这风雨不同于家乡的海潮，此时两者却已混合，涌自窗外檐下。书桌上，一樽烧上山兰花的长方形陶瓶里，歪挤著七、八朵枯萎了的红玫瑰，干枯的红瓣轻轻随颤动的雨丝而迎风抖索。这种枯花湿风的抖索，透露出无法阐释的情意结。雨影，花影，遥远的想望，细腻的追忆，以及多情却极其迟钝的青春年华，都在不自禁的颤动中转化成笔下的墨水。这些平民的体验，对于认识自己的内心世界有莫大意义，却又不禁令我嘲笑自己。

二、梧桐落

那是一个冷飒的清晨，风雨从遥远的地方归来。窗内一颗年轻的心灵在索寻一些已经快将销声匿迹的想望。窗外，一只冒雨低游的灰燕拍着它那饱经风雨沧桑、满载心事的羽翅，在追寻著些什么。雨，细细地，密密麻麻打在编成方格的篱围。清雅淡紫几株牵牛花影在篱围上抖索，像在张大自然的紫色眼眸，注视着颤动的无情人间。那年轻的紫眼眸，丝毫没有一点梦幻的冲动。潮湿的世界一片混乱，一片灰茫。花影有些孤独，使我想起所有的生物都需要阳光。而人类却在阳光底下策划各种扼杀人性和歧视异族的方案。然而阳光是无辜的。在我平凡的生活里，有着平庸的生活哲学：平庸，也是无辜的。

正当文学院里的绿木凋谢得繁密而凄美的时候，我在一个向晚走出讲堂。这是一九八七年燠湿的气候；依稀记得去年年底的花叶亦在稀疏的枝影下堆积，在稍露的根上织着冷冷属于凋零的梦想。通往心灵与梦幻的道路往往是迂回曲折的，成长之路亦复如此。小时候，在雨中从橡胶园赶路回家，踏在堆积了无数枯叶的小径往家直奔。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停火后的六七十年代里，那时候，我丝毫不知道，原来人



类史上有过无数次的战争，而且是那么悲惨壮烈。

离童年十余年后的下午，在文学院讲堂 D 讲堂 E 之间的露台上，我踩碎了数片掉落在石板上的阔形枯叶，悠悠然然，如痴如醉像是突然回到童年时光，奔跑在枯叶满布的小径上，

带著毫无恐惧的感性心灵迎向初落的微雨细风，奔往我认定必然安全的地方。小时候的安全感是脆弱的，略有不确定懵懂。成长的历程，并非一劳永逸，许多孩童式典型的想像，也仅是当年心境的覆写与投射。

当年，我曾因为本身童

年的处境而感到焦虑。一心幻想长大成人，把天真视为牺牲品，渴望取得生命的价值，也希望拥有永恒。那些童年的风雨如此无忧无虑。到了今天，所谓安全幸福的地带，似乎还在没法到达的远方。

童年作为一种历史的生命实体，是痛苦不堪的。

那是一个蓝空白云的午后，骤然一阵风带下几片厚阔的枯叶，沙嘎及地。一直以来，在我的幻觉中那便是梧桐叶落的情景，伴着一缕缕不明的心情。景色有点忧伤，我放下手中的日报，有关战争的课题占去日报大半的国际版位。惊觉到人们的战斗意识不可理喻地特别强盛。战火，在远方的城镇，在海上和丛林里，恐惧和叹息不时加诸在人们的日常生活里。现代人生，这是难免的。

从猜测到想像，从抽象体的文字符号去想象山山水水外的战事：演说、政变、烟硝炮火以及战斗机的嘶吼，如何在人间制造形式式的悲剧——和古希腊阿里士多德的悲剧理论相比之下，这种悲剧相去何止千年。

铿铿的钢琴乐声，从湛瑟勒礼堂最高处的扩声器中播散开来，悠然地，破除一切障碍似地突然流入时空，把梧桐周遭寂哑的空间猝然

敲击而碎，随小风到处踢荡。下一堂课就要开始，一些同学移动脚步，我却呆在原处，一棵老树的枝干上，爬满野兰花一类的寄生植物。每到某个时期，文学院中心的这棵老树便开满了花白花白的白野兰花，密密疏疏地，静悄悄在枝叶间感受阳光和空气的冷暖，丝毫不管人间的战火烟灰。

山山海海外的战火，毕竟远在山外海外，遥远得连西半球吹来的季候风都没有留下任何战场的讯息，也没有带来任何一丝血腥的气息去控诉人类残暴的本性。人类受诅咒的本性任凭成为魔鬼的祭品，似乎无人愿意问津。

于是我把日报一层层仔细折叠起来，收入口袋。

三、点滴凄清

每天早晨，看雨在窗外点点滴滴，厌倦了雨水的冷漠、忧伤和暧昧的身姿。听说家乡的低洼地区浸水了，我想念起明媚的朝阳。早晨的暖阳可以逃避痛苦的隔夜心事，任人徜徉；也可以使人在空空洞洞的幻觉中寻找替代的满足。

光明和平庸一样是无辜的，雨水也是。雨水，已不再是雨水，阳光已不复为阳光。人生不过是一场无法理解的哑剧，如雨水般点滴着荒谬的漠然和无可名状的

种族歧视和生命的骚动。早晨有点冷意，书里诗人这样说：

诗人，今晨怎么这般冷？

罗马的墓场里该有许多凭吊的游人。

若果他们只是游人，你能忍受他们漠然的眼色吗？

你能忍受他们的衣香鬓影？

人世间充满奇异的喜怒哀怨，各种恣意的纵情欢笑和忧伤恸哭，构成了岁月的面貌，勾勒出世人的灵魂。世人就在各种情境和历程中确立了自己：人们本身就是欲念，是生命也是死亡，是众神也是众鬼。怪诞的人间人世，尽倦了。凡无辜、不钟爱或者不如意的，都是苦涩的，伴着凄清的雨。

无辜如无奈，像极了记忆中的花花雨雨。记忆已不复成为记忆本体，点点滴滴皆凄迷，像雨中的夜，夜里的梦，梦中的大地，大地的小镇，小镇的过客。

那些当初我曾执着的一些脆弱不堪的梦想，仍然座落在北方梦，见证了梦的自身，零零碎碎，都是遥远的遐想。那梅花雪地的故国，始终座落在心头极遥远的一方。遥远的连想起来也感到累倦，有一种梦般的恍惚。



故园与忧郁的深林

一、诸神所遗忘的故园

故园的历史，在暮色与夜色之间自成一个系统性的完美整体。

黄昏去后，历史的记忆是一阵阵涌自故园的蓝色潮汐，沉浮在民族与文化的距离之间。面对祖先的旧日故园，我们的忧郁来自青云亭忧伤的侧影。

青云亭独自立在古城的一角。作为南方华人的历史

故园，其实是一座记忆重得恰巧叫海外华人掉泪的历史遗骸。康熙十二年，南渡的中国人来到当时的国际港口，在马六甲上岸，就在三宝山麓前创建了这座南洋第一寺庙。我们的童年，就暗藏在这座中国人在南方的第一所小寺庙里。先祖们飘泊的身影，背负着反清复明的沉重心事，怀抱海外孤臣孽子的愁愤，在此处灼下飘泊南洋的第一道灼痕，结结实

实刻在马来半岛的土地上。十七世纪时候，有个随团出使到中国谋求通商的法国使者弗罗吉，在他的航海日记里，记下东方航程中所见到的第一座华人庙宇。当弗罗吉踏入青云亭狭小的门槛时，庙内忧伤的色彩竟让他误以为青云亭是华人流亡海外的收容所。不远处，华尔摩沙堡垒前的海潮声一阵阵传来。弗罗吉只感到庙里的华人“以一种很悲伤的声

调在念经祈祷。”这种东方特有的声调是诸神被逐出故乡后的声响，申诉着南渡人充满孤凄的故史旧梦。

直到今日，在充满魔鬼与诸神的南方世界，青云亭早已成为南渡人的精神故乡。青云亭的世界，仍是一个被诸神所遗弃的殿堂。我在一个有星光的薄夜，摸索著历史的微光向它靠近，回头看见身后泛起一片被诸神刻意遗忘了的星光。

二、燃烧的记忆

闭卧篷窗的年代过去了，海欲奔腾树欲飞的童年繁梦空自沉在心底。那一晚，我看着夜色逐渐将晚灯一盏盏唤起，在晚餐的桌上想起香妃麻城里多年不见的老祖父。

香妃故城，记忆中一座充满神秘神话的小镇，是囚禁和解放老祖父的灵魂的第二个故乡。在某种意义上，此城已延伸为精神上一种属于青云亭模式的文化故乡，不是神圣便是堕落。

我那被天使放逐的故园，有一条麻河静静流过，幻觉中总感到一种奔飞如云的水势，深印如手心上的生命线，有点狂傲地，骚动起我童年的心思。

我几乎忘了祖父落地生根的那间半高脚大屋。庭院前依稀是一条黑水河，越河不远便是盛密整齐的胶林。在那换叶季节，火，以魔鬼

的撩姿把蓝天青云和大地黑水划得阵线分明，风一扬，红黄碧橙的胶叶显得树树烽火，三几片三几片飘入空中坠入河水。我站在高高的河堤上四处盼顾，童稚的身影微映水面，在深凹的沟涧缓缓波动，分辨不出河水流动的去向，也辨别不出岁月在流动中的悲欢。

在祖父到来之前，香妃城在十六世纪初叶，曾被马六甲王朝的末代帝王作为反攻马六甲城的后方基地，曾经称霸东南亚的五朝末裔，带着他的王妃在此度过哀伤的流亡岁月。数世纪以来，香妃麻城就立在麻河与海峡的交接处，等待祖父的到来。一旦踏上此岸，期待回乡对于祖父来说，是一场过于感伤的等待。

回首祖父的大半生，以及父母亲的童年和少年岁月，都纷纷流落在港湾里，让充满雨水和山泉的麻河带到万顷波纹的海峡。老一辈们那雨衫风笠的心事，尽让大海的飘泊者沿着国际航线带到世界各港。

在灵魂深情的爱抚中，每一段人生往事，每一种灵魂的追寻，慢慢在它们老来的记忆中淹没。

在窗外闪着星光的晚上，我摊开地图，细心搜索我家族在南方寻找乐土的迁徙线。仔细推到祖父从北方大陆飘向南方群岛的身影及其心情；同时探寻父亲在半岛四方寻梦的路线图。发现

祖父和父亲选择建乡的土地虽东西两隔，却有河脉相牵，一时惊喜交集。当年年轻的父亲带着妻儿走过半个半岛，从植满胶木的西海岸投奔到雨汹浪涌的东海岸，虽不曾跋涉绝峭峡谷或什么悬崖大江，更称不上书剑飘零，却也算是一首灵魂飞跃的史诗。

在年轻力壮、令人浑身打颤的大地上，父亲击打生命的巨鼓，经历了政治动乱、种族暴动和世界经济大萧条大兴盛的局势。我的遥远的童年，随父亲南迁北徙，那时候，我幼稚的心灵或许曾经盼望，这世界和故园的关系会是极其神圣而明朗。记忆里闪动着银光的青云和烟花的火树，感到了老一辈在南方老去的心情。

遥远的记忆，在那段神圣的无所谓邪恶和纯洁的童年，飘泊在外的母亲常带着我回到麻城探望外婆。在麻桥还未兴建的那个年代，我们登上比舢舨稍大的渡轮横渡麻河，六十年代的童年，麻河的天空是纯粹的天空，装得下我所有的梦想和幻觉。每次渡河，我总是一句话也不说，凛凛昂视远岸。沿河的野棕榈野椰木野丛林，随波浪摇晃。

六十年代的童年，是诸神下凡探望我的年代，上一代的飘泊，以及成长后的孤独感，在命运中获得了灵魂的抚慰。那些年代的疏林淡云，山城野水，慢慢将伊们

的形影变成庞然巨物，向我幼小的心灵逼来，从此占据我空旷的心野。

当年我伸出小手任黑水从掌上蠕动滑过，静静岁月逆流。几番雨水，几番狼藉。在我背后，一群大人在办理丧事，一群沉默的女人手索彩纸，日夜围着一座塔不停的绕圈，不时传来女人的哭泣声，我立在黑水河堤上，远远回头看着女人们绕着圈子，昼夜不息。

在楼上的栏杆前往下凝望，我感到有些无聊。死去的人，也许将看见荒荒的枯木生长在他们的身上。而在世的人只有用古老相传的方法，一心想把死者从地狱拉回阳光普照的天堂。直到仪式完成以后，大人们才把一切焚化为灰，让晚风飘向黑水尽头。

长大后，明白了人类只有在经历了死亡的凝视，才稍能知道丧礼对于生命的意義。而人类也只有在离开家乡故园以后，才会发现弃乡所要付出的勇气。明白到祖父那一代人在离乡的路途上体验了极端的复杂滋味，似乎知道了那个法国使者在青云亭中所耳闻的哀音。

人类离开了故乡，知道了故乡对于人生的意义，因而才找到了故乡。薄絮秋云的日子，我伸出双手，黑色而芳香的河水向我淌来，一座曾被唤为香妃之城的故园向我撞来。某种被割离的往事从青云亭的侧影里逃逸出



来。在我眼里，海外中国人独一无二的望乡情结，化为林上的火焰，不论残疾与否，既不涉及邪恶，也不涉及令人怠倦的仇恨。

三、忧郁的深林

故乡，在人们恋眷之余，往往也会令一些远离故乡再也回不去的人们，尝到一种神话式的忧郁。

种族血统中最重的记忆，是一种乡情重于权势的记忆。比如十六世纪初叶马来民族的末代英雄，就曾数度在香妃城的深林里对着故园的山影残喘痛哭，伺机做着重建马六甲王朝的繁华大梦。而十七世纪中叶，明末清初的大明子弟流亡南洋亦不忘反清复明；二十世纪的犹太人，几近纳粹灭族后亦不忘复国。

渴望回到祖先最初建国的土地，意味着魔鬼和诸神的交战。马六甲王朝建国不过二百年，却也带着热泪渴望有朝一日赶走欧洲殖民主义的侵略者：更遑论建国已上数千年，数千年来以黄河为依归、以中原为天下之尊的炎黄子弟。

自从人类的祖先离开故乡的大地，人类便开始懂得忧郁的滋味。

走出星光下的青云亭，我力图想像大明遗民复国无望转而建乡南土的心情。血统的国度，失去的乡土宽可万里，美可千种，悲可千

种。逝去的故土，江湖四叠，惹得华勒沙当选波兰新总统时说了这样一句话：“一想到你们中国的情况，我就要痛哭！”

黄河尽头乍惊的青云，曾为所有因为大好江山心折神伤的灵魂镶嵌闪闪的金边。在人们黯然认命的年代里，徒然令人们有谪仙不得的失意。千岛零散的南方，祖父选择马来半岛做为余生的归宿。注定我童年的命运，和命运中所有的梦想。在旧大陆南下数千里的海上，我幼小的心灵曾把四夷八蛮的海岸线当作家乡的港湾。老祖父豪迈硬朗的笑声迎风而起。这份壮情难免有点苦涩。群叶乱舞之际，成了我在澹暮中思念故园的一种依凭。

心灵如此的脆弱。就在思念之中，我确信我回到了故园，而且平静地嗅到了榴梿花开的醉人芳香。

随着年华的衰老，祖父在南中国海和印度洋之间的马来半岛上愈加忧郁起来。他们都是谪仙而不得的巨灵。在他们的心头，往事的蓝潮涵藏无数魔鬼无数神灵涌过历史。世间，留下老祖父独自襟江面海，在当年落根的南方故里清度晚岁。古朴斑驳的麻城，曾聆听过祖父和末代民族英雄发自内心的悲啸，也知晓我蕴藏在内心里的痴稚心事。

直到我离乡到首都吉隆坡求学后，这心事才以一种

透视种族歧视和种族虚伪的形式击打生命的巨鼓。灭亡的终必灭亡，魔鬼归魔鬼。神佛归神佛。《愤怒的葡萄》的作者斯坦贝克说过：“生命毕竟是盲的。人可以暂时沉迷，但长久的陶醉不是沉沦，就是死亡。”而种族，尤其不能沉迷在祖先的光荣里。

我在蓝潮季节中告别了古红色的老海港。老埠港经过几个世纪的政治争夺，华尔摩沙城门布满季候风奔腾的忧伤。马六甲王朝、葡萄牙、荷兰、大不列颠和日本大东亚共荣圈，以及马来亚独立的往事，一刻在城门的石墙上。

我们蓝潮翻涌的记忆起自忧郁的林子深处，关于香

妃城的祖父、关于古城的你，以及故乡的种族心事，曾经都是雪白如白雪的菩提纱，随年华的飞逝逐一逐一灼上魔鬼与诸神对立的记忆。纵横交错的菩提叶，密筋极其细腻极其动人，贯穿故园山川，贯穿火树青云，贯穿遥远的童年。

烧空尽赤的往事把菩提纱燃成一园苍壮的胶林，排空攫拿，撑开金色的花金色的云，啪啪哗哗成熟爆裂的胶果射向人间，射向繁梦，把古红的叶银白的树干蓝色的海潮忧郁的林子，一并和南方的中国人染成一幅野兽主义的油画，浓淡密疏，直烧向我记忆的深林里去。



我知道，我就是魔鬼，
魔鬼有无以伦比的智慧，却
无法使自己成为天使。

我以伟大的哀伤走进世
间的纷乱，怀着非凡和平凡

的梦幻成长于马来半岛的热
带森林、田野和城埠之间的
那些日子，魔鬼和灵魂养育
我长大成人。

成长的年代和多元种族的
社会发展史，曾被我的魔
鬼喻为意义非凡的史诗，而

魔鬼的冲动使我产生完美壮
丽的幻觉，藉此来嘲弄我的
人生。

在现实与幻觉融合的一
刹那，我注意到人们的眼瞳
闪烁着悲怆崇高的泪水。很
多时候，泪水是很有文化的

东西，很懂得我的内心感
受，也懂得安抚魔鬼。倘若
遇上晴朗的夜晚，我禁不住
会以为自己拥有先知般的智
慧，却又阻止不了灵魂的堕
落。

灵魂的哀伤由魔鬼一手
调养而成，这种人类大哀伤
支配着整个宇宙的动向。在
人类成长的过程中，魔鬼的
自我认识是大哀伤的根源，
这些都有历史的幽灵可以见
证。

首先，天下所有非凡或
平凡的男人还可能记得他们
踏入少年的那一天清晨，以
及那种无以复加的心情。就
是那一天，生平第一次无意
中懂得了发泄性欲的喜悦与
哀伤。忧郁的男人从此开始
对人生产生悲豪的幻想，也
就是那一个晚上，我阅读到
拿破仑率领大军，从埃及的
金字塔前面踏过时，高声喊
道：

“兵士们！正在对你们
致敬的是七千年的历
史！”

情欲这回事，往往是爱
情的种子，把我从年少带入
成年，让我认识到情爱的可
塑性：可以是非常神圣或卑
鄙，也可以是非常肉欲或纯
真——像千年的巨蟒，在我
年轻无知的体内苏醒，紧
紧缠着我的灵魂，要我体验
生命的现实与虚伪。

古来的英雄好汉，都逃
不出情欲的诱惑。回头看看

数千年历史人物，大概没
有谁愿意在阳光月色中空度
岁月。各朝各代的帝王，大
概都没有虚度他们的人生。
他们的纵欲，是为了尊重原
始的本性和自己的情感；而
禁欲的太监或修士却是为了
尊重他人的本性和异己的情
感。

不管纵欲或禁欲，生命
的悲情就在其中。个体的哀
伤一点一滴落入宇宙，人生
不过如此。

如今，伤逝的少年已无
影无踪，魔鬼和灵魂交炽的
心思愈加复杂起来。

幻灭的年少的岁月，曾
是男人们最心疼的国度，那
是一场相思树下的晚宴。模
糊不堪的岁月，我在一场黄
昏雨后的路上，走在影子的
心脏上，迷惘的令人发毛。

挂满新月形的叶子的相
思树下，我常和大学的朋友
共用晚餐。有时在雨中撑伞
买膳，或在太阳伞下的小圆
桌上，和归国的友人喝啤酒
欢谈。细雨落在古老的赤
道，从伞缘轻轻滴落。记忆，
变得深邃起来。

平淡的日子，在充满雨
水的记忆中，赋予我神话一
般的快乐。

相思树下的雨丝，滴下
相思的雨。我宁愿仅是一个
单纯而快乐的魔鬼。灵魂与
情欲的毁灭，留给虚伪的上
帝去处理。而大量的谜题，
无尽延伸的谜底，却有待我
们用尽一生，去理解。

我始终无法忘了相思林

的前方，那种被大地放逐的
海潮声，那浮满年少影子的
南中国海的海水，在某种意
义来说，都是被我逐出灵魂
的泪水。

被逐出灵魂的泪水

人生这场生死爱恨的游
戏，谁又曾尽情尽意呢？

对于我，少年时代究竟
是迷误的开始还是终结，如
今还是个谜。度过了数学、
几何、物理、生物、化学、
史地、文学、经济学和社会
学的学生生涯，绕了一个大
圈，才选择了文学和学术做
为当前的人生方向，却惊觉
生命竟是一群迷误的魔鬼，
定下心后，这场迷误才正开
始，而不是终结。

不知是幸还是不幸，我
的写作命运竟然和文学体裁
中的弃儿——散文——扯上
关系。经过这些日子，才相
信我走过的人生就像是我写
过的散文篇章，怀疑命运是
无从逃逸的国度，不禁为魔
幻模式的人生感到微微的荒
唐和可耻。

这弃儿的命运，悄悄化
作泪水被逐出灵魂。其实这
魔鬼的吊诡并不陌生，就是
人们的哀伤、人们虚幻的人
生。

我们生活在语言符号和
充满象征意味的世界里，生
命本体逐渐被混乱的各种文
体所宰割。

可能是现实生活太过写
实，我们不禁深深迷恋一种

魔幻人生



虚构的生活方式，追求虚构的情结，藉此忘掉真实的自己和内在贪婪的魔鬼。

我们供养在内宇的魔鬼，是非常现代化的一种产物，他们飘浮在世纪末的城市里，为远远离开了文学和诗学的群众哭泣。走过现代文学史，散文几成文学形式的末流。小说可以严肃，诗歌可以严肃，唯独散文被逐出文学的殿堂不能成为严肃的文学形式，而且被软性轻薄的花言巧语给强暴了。

功利主义的群众，只想感受肤浅的人生，以及观赏现象世界的外在形态，造就了临摹现实世界和生活表态的文学风格，把文学当作人生的寄生物。

另一方面，散文也成了记载和发扬知识的文体，丧失了文学主体的灵魂。当社会群众不再关怀个体生命在整个宇宙和人类的命运中所承受的重量时，一种精神侏儒化的先兆，也就是在魔幻人生中隐隐乍现。

人生的魔幻影子就是文学的影子，是人类的魔鬼和人类的灵魂对话的舞台。

做为文学意义的散文，乃是为了记录生命和生活的本质而出现，不但探索内心世界的宇宙和永恒的憧憬，而且具有诗神的血液，一如诺瓦利斯的话：“越是富有诗意，也就越是真实。”书写因而往往无专注于琐屑的现实，反而描绘深沉的生活、历史、命运和现实的轮



廓，藉此展示人类的命运和人类的梦幻，以及魔幻人生的伟大和卑微。

我随着魔鬼，直入人类孤岛的内心，搜索欲望、希望、爱情、虚伪、幻灭、生命、死亡、邪恶、圣洁……

文字把我带入一种魔幻写实的情境，把我的思维和情感在语言中净化。语言和文字，无疑是最有权威的东西。我试图建立本身的叙述方式，设计我独有的叙述语汇，以表达我所理解的世界构图。

在我走向语言化的世界，我提炼一套介于抒情、叙述和论述的独白模式，以反叛肤浅稀释的书写。虚构的分崩离析，有朝一日将沦为下品。对于执着书写的人而言，书写是另一种更为真实的人生历程，更具有无以伦比的权威性。

用书写的模式看待人

生，将在阅读与理解中找到欲望的主体。零散纷乱的人生构图，或许可以因此而重组：超现实的感观其实就是现实的升华。而这种升华，未必就是虚构。

廿世纪初叶，文学评论者兼小说家弗吉尼亚·伍尔芙曾尖锐地指责弗斯特把文学的美学观念和生活观念相对立，而强调文学创作必须超越现实生活之上，必须比现实生活更自由圆满。换句话说，文学和生活的关系是间接而非直接。文学是一种完满的国度，做为孤岛形态的灵魂，循着超越日常的思路以达到终极真实的生命本质。

文学创造和艺术创造所赋予人类的生命是永恒、无可替代的，而且是独一无二的。这和科学或知识的发现大不相同，美国心理学家阿瑞提在《创造的秘密》中说

得好：

毫无疑问，如果哥伦布没有诞生，迟早会有人发现美洲；如果伽利略、法布里修斯、谢纳尔和哈里奥特没有发现太阳黑子，以后也会有人发现。只是让人难以信服的是，如果没有诞生米开朗基罗，有哪个人会提供给我们站在摩西雕像前所产生的这种审美感受。同时，也难以设想如果没有诞生贝多芬，会有哪位作曲家能赢得他那第九交响曲所获得的无以伦比的效果。

文学秘密的发现与创造，其实就是神和魔鬼的发现与创造。

散文被遗弃的命运是冷酷的。廿世纪末的散文，将会继续发展自身的人格，而且会不断自我超越，进一步走向史学和心理学的暧昧领域。这也是伍尔芙在近一世纪前对于西方小说的期许。人们的美学观念应由客观世界转向感受客观世界的灵魂，展现神与魔在日常生活中和历史文化的对话。

创作活动由外在世界的临摹与分析转向主观意识结构的表现，捕猎瞬间的生活印象，将似魔似神的印象和记忆加以升华，加以哲学思

考、提炼、抽象、精化和诗化，以达到文学概括性的目的，并以此做为生命的原子群去见证所有曾经获得和失落的魔幻情境。

荒月人间

想要摆脱现象世界的纷乱和不安的冲动，常使我产生无止境的伤感。这种感觉，我称之为生命的孤独形态：毕竟，成年的感觉比少年更加孤独。

这是灵魂发现自我孤独的世纪，发现年少不再的世纪。人们蒙蒙然度过了稚弱的岁月，亲手终结了婴孩自恋的神话。接着又结束了性感潜伏期的童年时光，然后才昂然步入意气风发的青春期。

黄金的青春期间，精神分析学家说生殖器在此期间具有无上的权威。据说青春期的正常发展将塑造完美的理想人格，让人们在社会、心理、生理上都达到成熟完美的境界——文学史的发展何尝不是如此。然而，往往在人们达到完美成熟的境界之前，少年帝国便已宣告幻灭。人们于无奈中，纷纷被逼肩负起青春时期所全力反抗的社会责任以及人生的重担。

先知般的魔鬼于是带领一些将要踏入中年或老年的人们，以一种痛苦的思绪再次憧憬青春时期未曾实现的神话。这些未实现的神话，

自然也是孤独的国度。在孤独中，人们发现了真正的自己。

在命运和内在灵魂之间的裂渊，引起人们无以言表的梦幻和欲望。少年一过，我奔走在荒月流泻的人世间。在一处海外华人聚居最稠密的国度，我依稀还看见武陵蝶渐飞渐近的丰姿。渐渐巨大的体形逼近眼前时却竟然是一大群魔鬼蝠，颤动的双翼长着虚伪的脸谱，聒噪凌厉，带着天和地的重量向我扑来。或许，这就是年少不再所赋予我的幻觉。

那些年代，流落在海外的华人，除了新加坡之外，只有在马来西亚唯一称得上占有多数人口的地位。多数人口的地位，处境却是少数人口的。这样的社会背景构成我成长的岁月。那时南洋的华人街景不时飘过林黛的歌声。怀旧的人想起旧日，不免有些惆怅。孩子们在窄小的后巷游戏，穿着吊带衣裤或者赤着上身放肆的奔跑叫喊。阳光充满了人声，后窗的厨房有人影晃动，巷中一个赤着上身的汉子挥动着优雅的手势清洗老旧的三轮脚踏车，一阵阵水花随着林黛幽怨的歌声拨弄着整条后巷。楼上，一扇扇的长窗敞开，一根根黄竹竿挂满汗衫裤裙，为单调的后巷增饰一些淡淡的色彩。女人在后门口淘米洗菜，喂食鸡鸭。收音机的声浪一波波涌过，帮忙家务的少女留着两条长辫



子，把裤脚捲上膝头下，亭亭玉立哼起了情歌。大风吹过，野孩子用力往水桶一拍，激起一片水花，然后一溜烟跑出了巷口，惹来女人轻轻的叫骂声。这时，爆葱味和炒菜香远远近近从后窗传出，飘过女人们的手指和发丝出了街道。

雨树椰影婆娑的赤道，

华人乡镇像雨林般自由自在的建立起来，毫无约束的发展，街道，牌楼，河的两岸搭起木桥，街上铺上黑黝黝的柏油碎石。新的人生，在南方的街头开始了：那是我父母成长的时代。

大战前后兴盛起来的城镇港埠，有着热带人的性情，既不虚伪也不奢侈。这

种近于浪漫主义的性情，对老一辈的拓荒者来说，可能是嘲讽的，也可能是悲壮的。六十年代初叶生于海外的华人，正好赶上浪漫主义最后的余温，养成一种善于狂欢和忧郁、迷惘和嘲弄所调配而成的性格、遗传了给我，却被我天真的魔鬼和顽皮的灵魂当作上帝赐予的玩具，给撕裂了。

黄昏时候，回教徒的祷告声从回教堂白色的塔顶上传到远方。一股古老东方帝国的哀伤涌上心头，神秘、暧昧兼而有之。这种心情，大概也只有自己懂得。

老来的生活对老来的人，也是无法和他人分享的生活模式。战乱的时代过去了，吃稀粥菜饭、啃蕃薯地瓜的岁月不再，然而，日子竟然老了。

不堪言述的魔幻人生如此写实。战后的老人，不愿再回首战乱情境，心事也不愿被战后的年轻人所理解；而战后不曾被炮火洗礼的人，也避免提起战前的荒月人间，无所谓罪恶，无所谓心酸。

战后的人生，生活的魔幻意味依旧风姿犹存。荒月荒荒、人间不过是永恒的一种海市蜃楼。我逐渐接受了灵魂的自我嘲弄是解除一切哀伤的事实，从而也慢慢学会体验与世界融合的乐趣。

多年前一个夜里，在阴暗宽广的路上，我骑着铁马赶着回家。这原本是个很普通挺适於遗忘的一个夜晚，假如不是因为我不经意抬头，望见一颗明亮的星星。那么美丽的一颗星子，灿烂宁静的驻立天边，四周伴着数颗稀落微弱的星星。如果你曾为大自然而心动，比如一个傍晚，一条河，一场大雨，如果曾为这样的事而感到喜悦，你会明白那是种什么样的神秘时刻。那是被施了魔法，使每一个回忆，美好得如诗人所描述：有一个柔软的晚上 / 柔软得像一个湖。

在我，那个时刻，是因为一颗星子，仿佛在说：“嗨！我在这里。”的星星。有一天，当时我想，我会知道她的名字。

其实每个人小时候，总会答应自己，将来长大有了时间，要做这件那件事。却没发现“时间”很容易在主观中流逝。长大的人，大都

为另一些事忙碌不已，孩提的梦想理想，就在工作学业电视剧嚷着好累啊不断追求的欲望中，一再拖延。不知不觉，被遗忘了，病了，老了，死了。

内心这个认识魔术时刻的孩子其实已沉睡多年。离校后到首都工作段日子，过后又漂流到陌生的都市岛国。城市的快车节奏冷漠喧哗，工作与离乡背井的压力，如果不是因为书本的存在，该会很难适应的。你认不认识一些没有书本之类就

“活不下去”的人？我就是这样的一个书痴。这城市拥有丰厚的书籍资料，书店与图书馆林立。商业化的好处是以反映在无可限量（对我的水准而言）可接触的文学书籍的存在。在书海中看着看着，那个认识星子的孩子逐渐苏醒。醒来，在郑宝娟的“我要以更换外在的风景来更换内在的心绪”，与庄子的大鹏怒而飞，“……而后今培风；背负青天而莫之

夭阏者……”之间。

当然，如果要我这种有点迷糊偶而迷路蛙式游得很慢书本啃得很快思路不怎么敏捷的女子，清楚的告诉你那孩子是怎么及为什么苏醒，是不可能的事。而且这种苏醒对我的未来可有或大或小或微不足道的影响，也是不可知的。可能生命中某些时候我们会渴望一些更动，如天翻地覆的改变，获得一些自由，或者近於信仰的喜悦。所以这孩子就醒来了。

学习了半年，稍微认识一些星座与星星。比如现在是六月，可看到北斗七星南方十字座；不要忘了天蝎座，可要注意蝎子心脏火红星星。星星是种奇妙的生灵，一旦认识了永不忘记。虽然，带着星象图与手电筒，在阴暗角落里的我，总显得有点傻气，那么兴趣盎然的从一个星座走去另一个星座。

点与线的游戏，在所有

观星乐

◎回流

的点中画上线条，你看到那个图形吗？小时候我总是拿着铅笔，顺着数字连下去，寻找小恐龙、小兔子、蛋糕糖果。想不到现在是拼图索骥，在星子与星子间画上虚构的线条。那时候的线条游戏有时是迷宫，在左拐右弯的巷子里，寻找目的地，出口外有时是宝藏，需被拯救的公主；有时候，是回家的道路。

当人们站在夜空下，仰望。也许用肉眼；也许用各类仪器；初学者可用双筒望远镜，强度 7×50 最好了；对深空感兴趣的天文发烧友可用更加强力的昂贵望远镜。不论那种方式，只要在满天星斗的晚上，仰望，可以感到种吸引力。嗨！我们在这里。星子们说。我们始终在这里。那是种神秘，深不可测的力量。

古代的祭师与人们，夜复一夜的追踪星星的行程，认识夜空中的物体，并依想像力与神话把星座拟人化。现在的人们，如我般在灯光污染的城市里，仰望星空，

仍旧可以感到历史的延续。并藉着星子，与几千年来先人达成了同盟的沟通与了解。

神秘的夜空，原本是种原始自然宗教。

认识自然宗教有什么好处？这可不是在鼓吹拜物教或占星术。林清玄写过：“只要有自然，人就没有自暴自弃的理由。”这点我完全同意。因为人们总是不小心就让自己局限在个人的利益与快乐成败中，老藉着自然，认识到自身在天地悠悠中的渺小，并发现白天忙碌晒曬的生活，只是个小插曲。如果能有这种对神秘自然了解的喜悦介入生活，也许平凡人如我们者可以比较坦然无惧，比较豁达的看待生命的更动，比较宽容，比较快乐。

眼前的星子，有那一颗是多年前看见的？我不知道，我想，如果认识了整个星空，必有其中一颗是她。学习星星的名字，偶而会有意外惊喜。比如说：天狼星。哈哈我们可共想到一个

热情的名字：天狼星诗社。如果在十二月或一月猎户座在夜空出现，顺着斜斜的腰刀滑下去，可见到颗明亮的星星，这就是天狼星。

属于太犬座的天狼星（SIRIUS）在天文学上有个离奇的记载。在西非有个古代多共文明（DOGON CIRILISATION）后裔，他们的祭师对古时天狼星有很深的认识，比如天狼星有颗伴星（SIRIUS B）但他们怎么知道？这伴星根本不能用肉眼察到。天文学家至到 1862 年才发现伴星的存在。宗教祭师们甚至知道伴星的轨道是椭圆形，据他们解释，是多年前从伴星所属的星球来的访客告诉他们的。

挺有趣的谜团，但这已是人类失落的历史片断，在传说中游移的神话了。适合茶馀饭后的消遣。

金星（VENUS）是颗挺明亮的行星，它的名字倒有点意思。古希腊金星是爱神，美丽的维那斯。在中国，这颗星却被叫太白星，

哈哈这回可变成长白胡子的老公公了。由此可见不同民族文化上的差距，古希腊美丽的贵族女子拥有相当的社会地位，中国却一贯的敬仰老人。如果〈木马屠城记〉里的海伦处身中国，早成祸水，那能在城破后安稳的回去当她的皇后？

老实说这世上还有很多事我不明白，比如道德上我不明白海伦是怎么回事，心理路程如何也不晓得。《优里息斯》提到的她更让我摸不着门路。许是学养不足。但更严重的是，我不明白庄子与惠斯的那场著名辩

论（鱼在水中游快不快乐？）。从中学起开始学习这段文言文，译完时老师说所以庄子胜了。我知道他们说的每一句话，只能说：知道了。可是仍不明白。也许对这类形而上的感觉，我比较愚笨，也许将来会渐渐明白。这是种思想上的盲点吧，但得对自己老实点，希望能踏踏实实的明白吸收一些事情。

观看星空很少遇到不明白的事情，除非你在寻找不明飞行物体。夜空在面前舒展，只需要认识，研究，这是经验的领域，明白简单。

除了星星，行星，月亮，还可观察流星。接近八月份将有场流星雨，今年我得凑凑热闹。

夜凉如水，在满天星斗之下，自然是件挺舒服愉快的事；如果天空弥漫云层满布，又何妨做个夜晚的散步。可以听听虫鸣，还是如我般，看看城市楼房大厦的灯光，想着灯光后面，喧哗热闹中离合忧欢的人们。

或者，在云层满布夜空下，我们仍旧可以抬头，仰望，让思维触到云层上的星子们。不必怕，他们说，我们始终在这里。

本地作家新书

(一) 书名：马华文学路向
文类：文艺评论
作者：马夫之
出版：东方企业有限公司
邮购处：S. S. NG

393, Sg. Chua,
43000 Kajang, Selangor.

(二) 书名：诗人的天空
文类：诗
作者：李宗舜
出版：代理文摘（马）有限公司
通讯处：LEE CHENG SOON
310, Block 16, Jalan 18 / 3,
Section 18, 40000
Shan Alam, Selangor D.E.
售价：马币五元正。

朋友与盐

星期天下午，和丈夫闲地散步，去看朋友。她们新近搬来。说新近，其实也四个月了。日子忙，说了去看他们的新居，却已过了这么久。

眷区改建的大楼，新，光线也好，看起来满舒服的。空间不算大，但客厅橱柜上有不少旅游的纪念品，还有一个画框里钉着钥匙圈、纪念徽章，居然也成为颇有趣味的现代艺术。而墙上，不管客厅、走道还是卧室里，挂了不少画。有些复制名画是从画册上剪下来自己买框框起的，也有朋友的国画老师的“真迹”；大部分则是朋友自己的国画和书法作品。



她谦虚地咯咯笑，说画（写）得不好，经过裱背，“就好像真的”。我外行，不能乱捧，也笑说“看起来有模有样啦”。

至于两三尊石膏像，因为太新，我确定是新添的，不是她以前初学绘画时的“模特儿”。

有画有书法有石膏像有苏联娃娃荷兰木鞋，我说她的家像个小型的画廊、民艺屋；温馨、丰富，颇有可看性。

房间小，所以她与先生各自拥有的书桌也小。引我注意的是阳台角落还有一张更小的书桌。我问她那是谁用的？我啊。她说。

搬来四个月，阳台栏架

上的众多盆栽已欣欣向荣，甚至地上还有两个保丽龙浅盆种了空心菜。在这样花叶扶疏的小天地摆张小书桌还真亏她想得出。她说这里视野好光线好，连电费都省了；桌子小，反正写写字够了。

家庭主妇这样过日子，真是可取可爱。这是她的天性——也许是她自年少时即自修自学陶冶出来的个性。认识二三十年的朋友了，总还有些惊异她那种“即使不快乐的事说起来都很好笑”的咯咯清脆声音；总还有些惊异她一直保有光洁红润微微透明的脸。说起生活中的挫折，她也笑着，“心情不好就画图、看书、写字、听空中英语教学啊。”说着，她又咯咯笑起来，“不然要怎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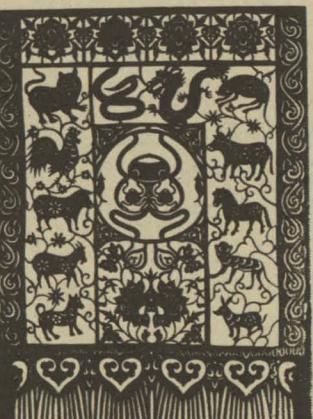
与乐观向上的人交往真好！相见亦无事，不来常思

君。其实也只是淡淡的想。孩子稚小时，我常带他们一路散步着过去她家玩——那时眷区还是有小院子的平房。后来孩子大了，日子也越发莫名其妙地忙起来，只偶尔她会过来，送我两包配给盐；每次咯咯笑着：“给你



， 在乐斯拉夫市的“盐广场”停留时，那讲话的“鹅妈妈”的当地女导游特地说明它现在以卖花为主，但古时候它是民生必需品——盐——的集散市场；盐有尊崇的地位，所以取名“盐广场”。

那一刹那，在那遥远的国度，我倒也马上想到了这送我盐吃的朋友。



吃盐！”台湾话“吃盐”有“做什么用”的不以为然。比如甲要买东西，乙表示不屑、不以为然，就说：“买彼要吃盐！”

那只是俚语，盐当然是极重要的，就像朋友也极重要一样。九月间到波兰旅游

(红萝卜配包菜好么。白鲳清蒸好么。莲藕熬排骨好么。我咀里这么问着。我的电单车已驶出了那条小巷子。她还在家里嘀咕着吧。这个女子怎么老是心不在焉。老是心不在焉。怎么小路旁的牵牛花都不见了呢。怎么我不去渔寮等候了呢。爸爸回来不就有鱼吃了么。)

我连钢盔还未除下，对面卖面的阿鸟已在那儿高喊着我。瘦子老师，我也要去上课。你教不教我啊？早上的太阳还真热呢。我刚冒出来的头似乎有些潮湿。也许因为海港就在左前方吧。阳光把海照得波光粼粼，仿佛有人在天上打碎了一块巨大的玻璃，碎片就掉到了海上。

(爸爸回来不就有鱼吃了么。我站在离渔寮很远的

路口。我的口袋空空。不远处的学校已敲了预备钟。很多渔船已靠了岸。很多人的爸爸都走回家了。那个高高瘦瘦但戴草帽包着头发黑的头布有很重的渔腥味的叔叔拍拍我的头。上课了，你的爸爸，在海边的咖啡店。)

买什么鱼好呢。我经过了一档又一档的呼唤。金目罗好吧。清蒸。黄尾也不错。油煎。斗底很鲜呢。煮咖哩酸好吃。黑鲳是本地的。淋酸好。大虾一斤才六元，湿湿碎啦。老师。但是，买什么呢。她的嘀咕声还似在耳边。新鲜的鱼不可太软。眼睛不可呈红色。鱼鳃是鲜红的，像血一般。黑脚的虾不要。

(我的爸爸在咖啡店。怎么不回家呢。鱼腥味很臭的啊。妈妈在家里等鱼呢。

我的口袋空空。我整一整衣领的红色领带。上课钟就要响了哦。我要去学校的侧门站岗了。这次又是谁会迟到呢。)

该买些青菜豆腐吧。她喜欢吃肥美的鱼。她可以吃掉整整的一大条呢。但是前天医生不是说过了么。你该减肥了。不可吃太多。小心左脚又要坏了。多吃青菜豆腐，避免粗重工作。我看着她一一的点了点头。好像一个乖巧听话的孩子。除了头上那撮染得不全而透露出来的白发。好像一朵白花，别在她黑得发亮的头发上。

(晚餐的桌上只有几尾瘦瘦小小的鱼。还有自屋后采回来的蕹菜炒小虾。我松下了结在马尾上的碎花布。坐上一张开始发黑的木头凳上，开始嚼着那条煎得太硬

的鱼。那时候太阳已经偏西了。屋外的树林和亚答屋已成了一幢幢的黑影子。风吹过的时候，那些黑影子就好像一群张开虎爪的妖魔。)

她不再喜欢走路了。自从那个白晰的年轻医生在她右脚上开了一道不短的开口敷上一些物体在脚骨处她就不想走路了。医生说不可走动。医生说要小心的推动我的脚。那些物体还硬呢。我的伤口还痛呢。我不知道那伤口是否包括她的二儿子想卸下她这个颇重的包袱。街上那个修理水管的已跛了几只脚。也没有医。我最近手头比较紧。恐怕拿不出钱。我看着他面不改色的说下去。我想起他用了整百千元来建立一座美丽的两层楼。她总是不动声色。我没有看过她哀伤脸孔。也很少听过她埋怨命运。她甚至不曾责备过这个自私的二儿子。她只是没有勇气再提起自己的双脚。虽然，她甚是欣慰至少还有两个儿子愿意承担她的医药费。

(她晚上很早就上床了。傍晚的时候她已经喂过那只肥大的唯一的一只猪了。那些鸡只也已按着体型的大小赶进了各自的笼格里了。她很累了。爸爸又去咖啡店了。爸爸是不是在咖啡店喝咖啡呢。我站在路上张望。她的爸爸在起高楼，今晚开夜工。回去睡觉。醒来的时候，有高楼住。那个咖啡店的工人。长得黑黑瘦

瘦。笑得阴阳邪邪。那间咖啡店，就在海边。海天已连成一块黑色的布幕，向大地罩了下来。我回去睡觉。我还是逃不开那个黑罩。仿佛，罩着我的心头。)

但是她不再喜欢走路了。她是坐着轮椅被推着出去医院的门外。我们几个合力把她超重的身躯抬进崭新的福士轿车。但是自此以后她就赖在床上躺在椅上，不肯轻易用脚。医生嘱咐要学习走路。把脚骨放轻松。但是她只肯用拐杖移动身体，并且不一会儿又重新坐下躺下不肯起身。医生又嘱咐可以放掉依靠自己慢慢走路。她只是捉住拐杖不肯放松。仿佛失去了拐杖就失去了生活依靠或者生命重心。

(不久以后那只肥大的唯一的猪被爸爸卖掉了。不久以后那片青绿的蕹菜也被爸爸割剩一小截的茎子拿到镇上卖掉了。她依然穿着一身轻薄的衣衫，蹲在厨房。把一尾又一尾的小鱼剖腹清洗干净腌了，拿出去放在太阳底下晒干。那时候她的头发真的很黑，没有一朵白花愿意开在她头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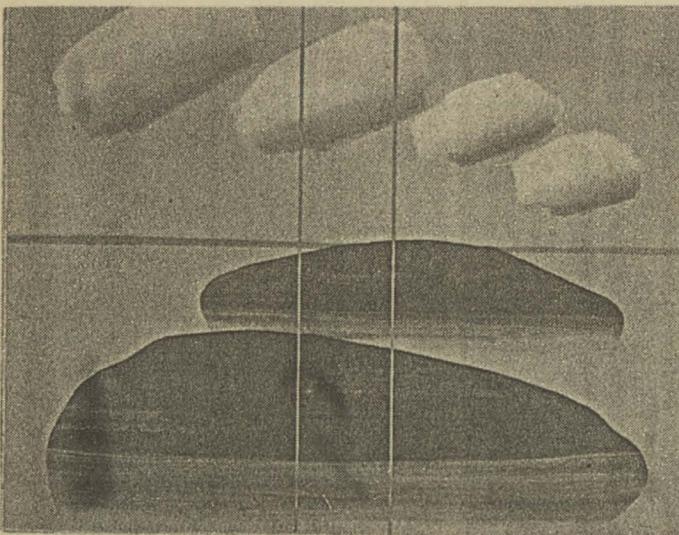
她的二女儿在二月份的某一天进了医院生产。她不出户的日子开始有了转机。她吵着要去医院看她剖腹生子的女儿。她的女儿住在二楼。她提起左脚又提起右脚，终于顺利到达二楼。我的孙子真重啊。真是胖嘟嘟啊。后来她对我这么说。

我只是不敢问她，她潜意识里是否浮过当年大女儿病逝的记忆呢？因为这样，她就鼓励自己爬上二楼去探望女儿。一个以三十五岁高龄才第一次产子的女儿，终于安全的归来。

(有一天晚上我吵着要去看武侠电影，她不肯。我在赌气了一番之后，又缠到她的房里去。她躺在铺了草席的地板上不知怎么的眼泪就掉了下来。我仿佛窥见了什么天大的秘密一般的逃了出来。多年以后，那幕景象还一直停留在我的脑海中。仿佛是一幕遇到故障的电影情节。)

我回来镇上已有数天了。她又开始安安稳稳坐在家中。没有上街买花布，没有上街买凉茶。不要啦，不要出街。上隔壁家串门子。不要出街。她出街。她可以骑电单车。红萝卜配包菜。白鲳清蒸。莲藕熬排骨汤。她咀里嘀咕着。花生油一桶。白糖二公斤。我的电单车已驶出了那条小巷子了。这个女子，老是心不在焉。她一定又在嘀咕着了。

小路旁的牵牛花，换篱笆时被清除掉了。你的脚踏车，几年前就被偷走了。不要去渔寮等了，没有归航的是岁月。你的爸爸永远都不会回来了。要吃鱼只有上巴刹去。白鲳很好，斗底也不错。只要新鲜的就好。我的妈妈玉兰这么说。



◎尼雅

图 / 丘瑞河

玉兰

老李

◎徐家祯

(一)

老李姓李，名伯雄，是以前服侍过我父亲的男佣人，我们都称他为“老李”。

老李来服侍我父亲，那是他六五年十二月中风后的事了。那次父亲的中风来得很突然，早上起来觉得左手不灵活，后来就不能起床，到中午就左半身完全麻木瘫痪，不能动弹了。幸亏当天及时送进上海专管脑神经的华山医院，也幸亏当时尚无“牛鬼蛇神”不得进医院大门的规定，经过医院抢救，父亲病情稳定了下来，在病房里住了几个星期，就出院了。

人虽出了院，但父亲左半身仍如死去一般，毫无知觉，也不能移动分寸，仍旧只能躺在床上。再加不知是因为中风之后大脑神经受了影响，还是因为我父亲原来

就有的神经质，他患了严重失眠症，晚上只能睡三、四小时。父亲不是一个有很好涵养的人，晚上睡不着就要吵别人。母亲不能白天晚上不睡觉陪他，于是只得请人来陪伴、照料我父亲。但那还是老李来之前的情况。

当时我们家里真是大大地乱了套：父母亲原来的卧房在三层楼，但父亲不能行走，抬上楼去不便，一出医院就睡在楼下饭厅隔壁的书房里。书房很大，足够放下一张从我三叔叔家借来的两头有摇柄可以调节高低的病床。床头放了小几，上置药物和医疗器具，书房俨然成了一个病房。每天早上，我母亲请了一位过去在我刚出生时照料过我，那时也已五、六十岁的特别护士彭小姐来看护我父亲，给他按时吃药、打针、按摩左手足、喂饭、照料大小便。到了晚饭前，又请一位比较年轻、由医院介绍的特别护士来做

夜班，同样负责打针、吃药、喂饭、照料大小便，还特别要她观察我父亲的睡眠，因为他每一惚醒来都要问护士刚才睡着了没有，睡了几小时。到了第二天早上如果算起来睡眠不足五、六小时，父亲就会焦虑不安终日。

白天晚上，二十四小时有两位特别看护小姐照料着以外，还有三位大夫也几乎天天上门来诊治：一位是身材高大的广东医生，好象是德国医学博士，曾大夫，后来在文化革命中自杀了。他是来看我父亲的失眠症的。一位是我们的家庭医生、美国医生博士周颂康大夫，他是内科专家。另一位是中医，年纪不太大，是上海一位针灸、推拿名医的儿子，每天来给我父亲打针灸、做中医推拿。除了这三位常医，还有亲戚朋友介绍上门来客串的医生。真正是名符其实的“川流不息”。有时

一位医生还未离开，另一位医生已经到了，只好请后来者在客厅中暂候；有时送一位看完病的医生到门口，一开门另一位医生正到，刚想举手敲门。真是所谓的“病急乱投医”了。幸而那时家里政治虽已一落千丈，经济却仍无影响，支撑那么一个庞大而杂乱的摊子并无困难，但正常的家庭生活却被完全打乱，原来简简单单的生活再也不是风平浪静的了。而且，那时谁也想不到，紧接着又会来一个“史无前例”的文化大革命，从此冲垮家庭的一切根基，以前那样的生活方式就此一去不返了。父亲的这场大病恰似那场翻天覆地变化的“序曲”。

医生、护士川流不息了二、三个月，父亲瘫痪的左手足倒渐渐恢复知觉，能够做些简单的活动起来。后来竟然能扶着下病床在地上站一会儿，在椅子上坐一会儿了，但仍不能走路。医生嘱咐他多活动，以防肌肉萎缩。因为那时用的两位特别看护都是女的，扶持我父亲、帮他活动不太方便，力气也不够大，于是就想到了找男佣。

老李是由人介绍来当男佣的，我们原先并不认识。是谁介绍的我现在已经忘

记，恐怕就是前面提到的特别看护彭小姐。彭小姐说她认识一个人，五十岁左右，中学毕业文化程度，人很老实可靠，但已失业多年在家，靠里弄救济金每月八元、十元生活，很拮据，不知道我们愿意不愿意让他来试试。我们当时并不一定想找一个懂医的特别男护士，只不过想找个一般的男佣人能照料我父亲日常起居而已，只要人干净、可靠就行，于是就答应让他来试试。讲好的条件是：每天早出晚归，不管住宿，但每天的午饭和晚饭由我们供给，来回车钱也由我们负担，每月工资再给几十元（我已忘了是三十还是五十元，大约跟当时上海一般佣人工资差不多）。老李对这样的条件当然不会有意见，因为既然来我们家帮佣不算正式工作，所得工资也不算正式收入，自然就不用告诉里弄而可以继续拿救济金，大概跟现在澳洲有的人一边拿失业金一边又去干一些现金收入的活的情况差不多。而老李有了我们给他的数十块钱工资，收入顿时增加了几倍，更何况又省了一天两餐饭钱，怎么会不干？后来记得似乎里弄干部发现了老李有另外收入，停发了他救济金，他来告诉我们，我母亲

马上如数补足他，使他仍无损失，这是后话了。

条件讲妥，双方满意，老李就来见工。记得那是六六年三、四月的事了，离父亲中风已有三、四个月。

老李是个高个子，又瘦又高，穿一身不太合身的灰布中山装，衣窄而裤短，再加有点驼背，更显出他的身高。老李头发已灰白，面有菜色、嘴巴微瘪、皮肤还算细润，一看就知道是个知识份子而不是“老大粗”。

虽然老李跟我父亲差不多年纪，而且我父亲又刚中过风，但看上去老李比我父亲更老相一点。再加，他的眼镜实在近视得可以，看东西要凑到眼睛前二十毫米近才看得见，所以显得有点笨手笨脚的，我们担心像他那样的年龄、身体、动作，能否胜任服侍一个要搀要扶的病人的工作。

但我们也发现老李确实有不少优点：他是一个老派人，讲话做事彬彬有礼、轻声轻气，再加常有苏州口音的款款吴语，听上去十分悦耳。他手脚虽不勤快，但做事十分巴结、主动、小心，令人既满意又放心。于是试了几天我们就长用了他。

(二)

老李来我家帮佣之后，每天总像时钟那样准，早上七点晚班看护下班时间一到，他就来上班了。他家住在静安寺华山路，离我家不远，每天只要两头各走五分钟钟路，中间坐三站路电车就可以到。

不论刮风、下雨，天冷、天热，老李总是头戴一帽灰色格子呢的鸭舌帽，下雨时，腋下还挟雨伞一顶，很有英国绅士风度。

到我家后第一件事，就是照料我父亲用早餐。那时我父亲左手尚不能扶碗，嘴巴也有点歪，吃饭要老李用调羹喂，头颈下再塞一块小手巾，像幼稚园小朋友吃饭一样，一匙一匙由老李慢条斯理地送进嘴去，倒真有点返老还童的样子了。

而老李自己，则是已经吃过了来的。他对吃十分讲究，自从在我们那儿每天赚了一块多钱外块，早餐他就非到小吃店去吃不可了；那时一碗馄饨一毛至一毛五分，再加大饼油条一副也是一毛钱，一天工资的五分之一就已吃掉了。老李还喝茶、抽烟。每天早上，他一定买来一包香烟，那时他赚外快，所以烟也抽得好些，一包“前门”之类，总得四

毛多钱。外加一包一两的茶叶，又是一、二毛钱：光是早餐、烟、茶，每天工资已去掉了十分之七、八。老李很懂得及时行乐、享受生活，这可能跟他过去生活经历有关，也可能正因为他有这种只顾眼前、不顾将来的人生哲学，所以才会有那样的生活经历和落泊的今天。谁也弄不清孰为因孰为果。

我们看了他那种抽烟、喝茶、吃早点的排场，很有点奇怪他光靠里弄十元钱救济金一月时如何生活。问他，他说那时每天一斤米，一毛二、三分钱，再加平均一毛钱一天的蔬菜，五分钱一包的劣等烟，剩下的用来买油、盐、酱、醋和茶叶末

子，也混了过来。幸而他的住房及水电都由里弄代付，总算勉强可以收支相抵。看来，老李倒也能屈能伸，适应性很强。后来，等我们进一步了解了他的身世，也就更加证实了我的想法。

老李这人十分能说会道，也懂如何迎合别人心理。他见我母亲因为父亲的病而心情不佳，就找话题说给我母亲消遣。我父亲躺在床上没事，既不能用脑、看书，于是也就耐心听老李闲聊。老李做完了份内事就一杯茶、一枝烟坐在书房我父亲病床前长沙发上谈好几个钟头。老李最喜欢谈的是他的身世。可惜我因为要上班，没有机会直接听到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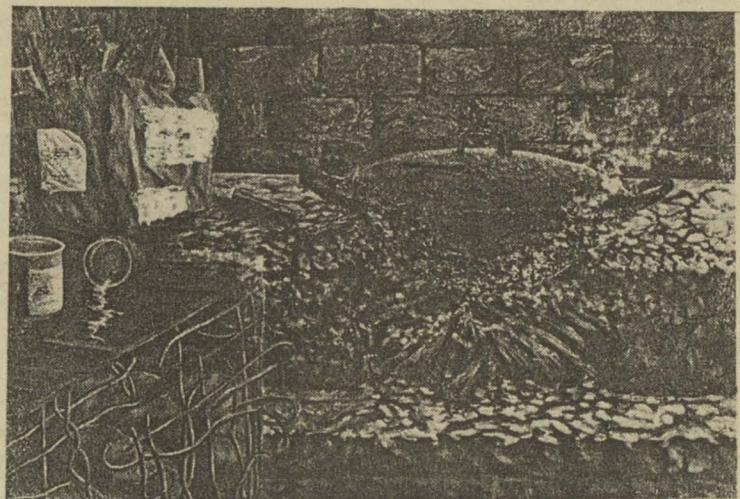


图 / 陆月芬

少。有时有空，也去参加旁听一些，但都是零碎而不完整的；大部份内容都是从母亲后来闲谈复述中得来，于是就既间接也不生动了。因此现在让我写来，只讲得清一个模糊的大概，细节都已不全，而老李当时描述起来，却是如同小说那么生动、紧张、曲折、有趣的。正因为这样，我时常觉得或许老李讲的只是自己编出来的故事而已，并非他的真实经历。谁能证实呢？

老李说他也出生在一个商人家庭，从小生活条件不错，因此在上海一所颇有名气的教会中学毕业。毕业后，结交了一批花花公子、纨绔子弟，去舞厅、上馆子、交电影明星，吃、喝、嫖、赌，无所不为，不久就将他父亲分给他名下的一点钱花光了。他提起不少电影明星都与他有往来，我对电影界的佚事传闻向来不感兴趣，何况她们又都是我出世之前的红角，当然不会熟悉他提到的一些名字；我母亲虽也不熟悉这一行，但有些名角她是听过的。老李跟其中一个影星曾同居过一段很长时间，这是他最津津乐道的。记得，老李还曾从家里特地带来一张已经泛黄、褪色的小照片，照片上的老李大约三十岁模样，西装革

履、油头粉面、神气十足，身旁是一位四十年代初上海滩上的时髦女郎，坐在一幢挺整洁的弄堂小洋房的小阳台上喝咖啡。老李说这就是当时他用多少金条顶下来的住房。后来落了泊，电影明星弃他而去，小洋房也再住不起，就此潦倒了。说到这里，老李往往自谴自责、叹息不已。既然老李有照片为证，这段经历大概有极大的可信成份了。

老李二十多岁时，正当抗日战争进行得如火如荼。有些青年热血沸腾，抗日救国、投身革命；也有的青年像老李那样，想浑水摸鱼，做些投机生意捞笔横财。这正如目前国难当头，有的中国青年为争取民主、自由而敢于献身，有的却忙于投机倒把、坑害人民、大发横财一样。老李具体做甚么生意我已忘了，只记得他说越南河内、海防，缅甸仰光等地都去过，大概总是把国内缺的物资从那些地方运来，高价出卖，再买了越南缺的东西运去那边出卖，两头赚钱。老李说，他当时想积了一笔美金去美国留学念书，弃商从文了。

不过，老李有老李的打算，老天也有老天的打算。人总拗不过命运的安排。老李一辈子是穷命，于是即使

做生意赚了点钱，最后也会蚀光。他说，抗战后期，国民党迁都重庆，日本人封锁物资，实行禁运，想困死国民政府。那时，内地的物资都靠云南到缅甸的那条著名公路进出。既然进出货物的通道只有一条，那条通道又那么艰险，当然物以希为贵，只要有办法把货物从这条公路上运进或运出，就能赚大钱，但要担相当大的风险：不但有覆车遭难的可能，而且因为有些军事物资是禁运的，沿途有不少关口，查到了就会货没收、人坐牢。老李的最后一笔生意就是在那条公路上做的。他与别人合伙，把自己大部份本钱都投了进去，如果成功，他说可赚二十万美金，他可分得四、五万，他想拿了钱去美国留学，从此洗手不干了。事先，他们也买通各级官员，打了路条，以为万无一失。谁知在快出边境时，出了麻烦。走私物资查了出来，几卡车货全部没收，人还坐了几年牢。他把事情经过一五一十讲给我父母听，像惊险小说似的。他还说同牢也关了某某、某某名人、大亨，那时都是他难友。可惜那些细节我都不太记得了。

不管如何，老李出狱后就此元气大伤、一蹶不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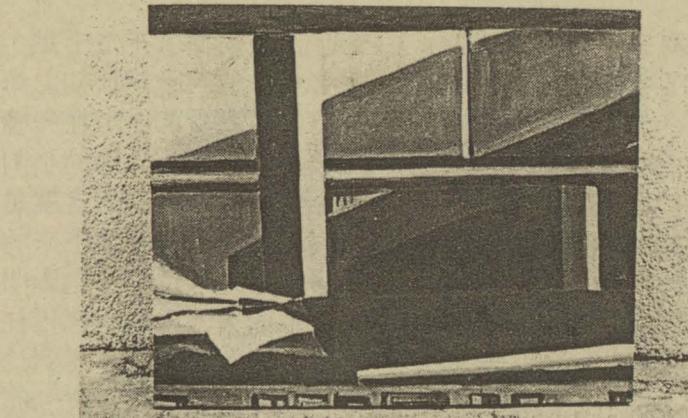
原先他大概想重砌炉灶，谁知不久即改朝换代，再靠做生意赚钱已不可能；再加他本来就是花花公子，不知省吃俭用，精打细算，一点老本吃完，就落到了当时做佣人的地步，也真可怜、可惜又可叹！

(三)

老李大概是“做一行、像一行”的那一类人，因为虽然他做花花公子时我没亲眼见过，但既然他现在当佣人当得很像，我想那时他做花花公子一定也是十分地道的。

老李不但当佣人像，而且他当的还是几十年前的老派佣人，也即对主人忠心耿耿、言听计从、彬彬有礼、随叫随到的那种佣人。

老李的主要任务是服侍我父亲。他称我父亲为徐先生，称我母亲为徐师母，称我为大弟弟，称我最小的弟弟为小弟，其实他的年龄是比我们兄弟足足大一辈的。那时我妹妹及大弟已分别在西安、北京工作及念书，老李还没见过他们。老李每天一到，总是我们正在饭厅吃早饭的时候。他问过我们的好就到隔壁书房去照料我父亲起床、穿衣、洗脸、吃早饭。然后打扫书房，整理床



铺。那时我父亲已可下地。遵照医嘱，他每天要运动手足，按摩手指。这些活动都在老李帮助下进行。活动完之后，父亲累了，老李又要帮他上床或坐到沙发上去休息。医生来了，也要老李倒茶、递烟、迎送、招待。吃完午饭，父亲睡午觉的时候，往往是老李最空闲的时候。他或是陪母亲闲聊，或是看书报。每天，他都腋下挟一本法文课本，空闲时就坐在沙发上背生词、念课文。他告诉我们，外语学院某法文教授是他老友，免费在静安公园教他，大约一周一次，时间总应在来我家工作之前，因为那时他每周七天都来，不会再有别的时间去上课。我好奇地探问他，那么大的年纪了再念法文做什么。他说以后要去外国。我除了佩服他的坚定信念和丰富幻想之外，只能暗暗嗤笑他的痴心梦想了。那时的

环境是绝无个人出国之可能的，我虽也想出国见识见识，但决没做过“出国梦”。没想到十多年之后，我倒真的踏上了西方土地，而信心十足的老李终究老死故土，命运真会作弄人！至于老李一直说要去美国留学，怎么那时却学起法文来了，我不得而知。只记得他学法文倒真的正儿八经、一丝不苟的。有时还对我讲几句法文，我也请他念过几段课文，然而终觉得他口音过于柔软，有苏州腔调。

后来父亲可以慢慢行走时，老李就搀扶他在楼下房里走走，有时也将藤椅搬到园里廊下，让他坐着晒太阳。那时，吃三顿饭父亲已可与我们一起坐到饭厅来了。但事先总先要老李把铺了厚垫子的藤椅搬到饭桌边，再把父亲慢慢搀出坐下。

我到现在记得最清楚的

是老李在饭前侍候我父亲服药的动作。因为老李眼睛很近视，每次倒药水，总要好几次把药瓶凑到眼前十多毫米处，才看得清是否倒足了一格药水。倒好药水，又把药片、药丸之类放在一个很小很小的玻璃杯里。每拿一种药，都要把装药的纸袋、瓶子及倒出的药片、药丸凑到眼前，看有没有弄错。动作慢条斯理，十分认真，好像在执行一项重大而严肃的任务。放好药，倒好开水，老李弯下九十度的腰，把药水轻轻放在桌子上我父亲面前，轻得连杯子接触桌子的声音都听不见。因为眼睛近视，放药到桌上时，老李的眼睛又一次几乎碰到桌沿。不知怎么，我每次见到老李放药的姿势，都想到说古代女子侍候丈夫要“举案齐眉”这句话。所以，事隔二十五年了，老李“举案齐眉”的姿态至今历历在目。

我们家吃饭，一向主仆同桌，不像上海大多数人家，仆人只能吃主人的残羹冷饭，或另桌在厨房用餐，进不得餐厅。于是等到父亲能自己动手吃饭不用别人喂时，老李就可以跟我们一起吃饭了。他买东西嘴很刁，常常这个不吃，那个也不尝。作为佣人，除非我们夹给他，即使同桌而食，当

然好菜他也不好意思大筷大筷夹来吃的，而吃剩的鱼头、鱼尾、鸡颈、肉皮之类，他又不屑一顾，于是往往吃些青菜、萝卜，饭里淘些肉汤下饭而已。后来，我们索性在吃饭前先把各种菜另拣一盘给他单独吃。这就解决了吃饭的难题。然而，有时吃剩的菜肴我们想让老李一起帮忙吃光，省得浪费或回锅，他却大多推给当时也在我们家帮佣而专管洗衣、买菜、煮饭的女佣去完成。而那位女佣嘴却比老李更刁，大多数菜都绝不沾口，于是吃剩菜则往往成了我母亲的分内事。

不知是因为推拿、针灸的效果，还是西药、西医的功效，反正父亲的左手、左脚渐渐灵活起来。虽与常人仍有很大距离，至少已不是僵同木制那样了，于是，书房的床铺撤去，又恢复书房的原有功用，父亲每天由老李扶着去三楼睡觉。虽然上下下每天要爬几次楼梯，却也视为是种锻炼。

老李来后，日班特别看护的大部份工作都由老李做了，彭小姐就不再来上班。晚上父亲睡眠有进步而且搬到楼上去与我母亲同室而卧之后，夜班特别看护也不再雇用了。神经科曾医生、内科周医生和推拿、针灸医生

也不再每天上门，而是需要时由老李去请来。家里生活渐渐恢复了正常。但是，老李在家中的地位却更巩固了，他成了父亲生活中的左右手、我们家庭的一个新成员。

我记得，“文化大革命”之前，我们全家的最后一次外出游览就是由老李建议组织的。

那是五月底一个阳光明媚的星期天，风和日丽，晴空万里。老李说公园里花都开了，为什么父亲不去公园里散散步，见见阳光。我们都一致同意，怂恿父亲同去，最后他也同意了。于是决定去城南的龙华公园看花。

龙华公园在徐家汇以南，离我家大约十多公里处。那时上海由人力蹬动的三轮车还相当普遍，父亲、母亲、老李和我们兄弟二人似乎是分乘几辆三轮车前去的。那天天气和花儿确实不错，那时上海公园里也不像现在那么人山人海、嘈杂喧闹，但我们看见原来面色红润、丰满的父亲病后变得如此老迈虚弱、病容满面，却就游兴全无了。父亲体力还很差，老李和我们两边扶持着仍走得很慢，很吃力。在园内走走坐坐一个小时左右，我们怕父亲第一次出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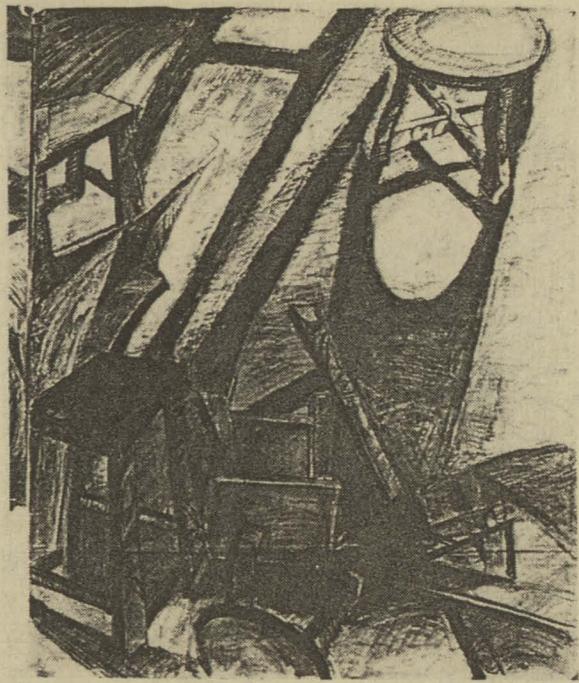


图 / 游邵斌

(四)

父亲的身体一点儿、一点地恢复，我们就一个接一个地解雇了父亲的护理人员，最后只剩下老李一人。这不但是因为老李服侍我父亲十分周到、贴心，而且他后来实际上已成了我们家的总管，我们家庭不可缺少的一员了。

太累就回家了。我那天带了照相机，由老李替我们全家照了几张相。

这次出游还算成功，我们打算等父亲体力再恢复一点就去别处走走。那时甚至还有买一架轮椅让父亲坐着由老李推了常去附近散步的想法。谁知不到三个月，“文革”的火焰就延及我家，一直要到整整十三年之后——一九七九年我家才有机会、兴致及可能全家一起外出，这是当时决计不会料到的。那次龙华公园拍的照片因为软片还未照完相机就在抄家中被没收，所以就此少了一件珍贵的纪念。

我们家庭并不大，除了弟弟妹妹在外地念书、工作，住在上海的只有父母、我小弟及我而已。然而我们家的“摊子”不小，尤其是那幢三层楼的大房子要不断地加以照料，还有很多里里外外的事要办理、应付。我母亲一向是个家庭妇女，一个人常常无法对付过来，需要一个帮手。那时小弟还在念高中，父亲却又中风；而我虽已工作，但只全心全意于教书，不管家务；原已雇用的那个女佣不识字、没文化，只能管管买菜、煮饭、打扫、洗衣等内务琐事，于是老李就成了我母亲的好帮手。

老李做家庭总管真是再好不过的人选了：他见过世面、知书识礼、脑子活络、交游广阔。对内，他可以耐心、仔细地服侍我父亲，帮我母亲指挥女佣、安排家务，为我们倒茶、递水，闲来又能陪我们天南地北、古今中外、时事政治、前朝后代、张家李家地闲谈；对外，他可以帮父亲去请大夫、要药方、买药，为我们去办交涉、寄邮包、买书籍、用品，特别是难以办到的东西。老李简直无所不能。

记得那时我们房子顶楼的大平顶有点漏水，要修一下。在上海，要修房子决不是有了钱就可以办到的，还要去找人，找材料、送香烟、说好话。这些事当然都由神通广大的老李去办妥了。说好是由房修队来修整个屋顶，大概共需几千元修

理费。老李去接洽好了，只等付定金。忽然，父亲睡了一晚又变了卦，觉得修全部屋顶还不如只修漏水的那部份合算，于是吃早饭时叫女佣去房修队关照，不要全修了，只用部份修理即可。女佣刚走，我与小弟也下楼来吃早饭了，知道父亲的新主意大不以为然，认为要找房修队不是容易事，既然要修，不如全修，一劳永逸；否则，不修部份以后再修起来又要去“求神拜佛”了。这时，老李已来上班，也附和我的意见，于是父亲又一次动摇。但那时女佣已走，连忙再差老李去追女佣，要她不要再去房修队改变计划了。最后追到没有我已经忘记，但即使没有追到而女佣已告诉房修队改变计划，老李也是有办法再去改变过来的。这点我毫无疑问，事实是，我们最后付了五百元定金，要房管处修全部屋顶，结果，还未动工，“文化革命”已经开始；资本家财产全部没收，五百元定洋当然也在没收之列，不再归还了。

我在《南澳散记》中曾提起此事，说老李追女佣那一幕十分滑稽，使我想起法国喜剧家莫里哀（Moliere）的剧本在舞台上上演时常有的场面：一连

串男男女女在舞台上追来追去，团团转。

另一次我记得比较清楚的，请老李去办的事是买轮椅，那大概是龙华公园之游以后的事。

可能因为我父亲那次外出之后觉得不错，但又觉得体力仍不济于在公园中行走，于是产生了买轮椅的主意；也可能是老李的主意：老李总有不少奇奇怪怪的新主意，这次很可能也是老李的主意，要父亲去买轮椅来，说可由他推着在屋里往来，或者外出。父亲同意了，于是又要老李去设法采办。

那时，在上海要买点东西虽不像再过几年那么困难，但也决不是只要有了钱

就可去买来的，尤其是轮椅那种非日用品，简直连哪里卖的都不知道。记得也去医药公司等处问过，回答大概是只供应医院、公家，不供应私人之类。最后，老李不知通过什么三教九流的关系打听到可去某某厂定制，价钱当然不会便宜，但自己可以设计样子、提出要求，于是接连好几天功夫，大家都讨论起什么样的轮椅好来。

最后似乎决定要定制一种既可由别人推、又可由病人自己手摇的那种，以便父亲体力——尤其是臂力——恢复

得再好一点可以自己用右手摇动。在此期间，老李当然又忙不迭地奔波于工厂与我家之间：传递图纸、意见、信息等等。最后，可能又是因为我的反对而没有做成这笔生意。

我反对的主要理由是：我觉得父亲左手足以后还能恢复，不像某些老人，已经到了余生只能在轮椅上度过的地步。医生说要父亲锻炼是对的，如果坐了轮椅，产生了依赖心，可能以后真不能再走动了。再说，我们家有三层房子，轮椅决不可推上三楼；即使从门外推进门里，也得经过好几级台阶，很不方便。最后大约听了我的意见而未买，浪费了老李的不少劳力。

幸亏那时未买轮椅。后来父亲再锻炼了二、三个月，就能靠拐杖走路了。如果坐了轮椅，至少恢复得不会那么快。更严重的是，不久，“文革”爆发，如果“红卫兵”冲进我家来抄家时看见资本家、反革命坐在轮椅上，要劳动人民去推，父亲岂不会罪加一等？“红卫兵小将”们恶作剧起来，说不定会要我父亲坐在轮椅上挨斗，甚至要父亲去推他们，那就真会赔了他一条老命！

除了办外务，老李最得

我们欢心的是给我们每个家庭成员的服务。他能按照我们不同的需要、年龄、兴趣来讨好我们，这是没有文化知识的女仆所绝对做不到的，于是他的地位无形中提到了主人及仆人之间，当然，这是我们的那位已经做了很多年的女仆所不想看见的。

老李首先要讨好的当然是我父母，因为那是他的主雇。老李对主人的凑趣真是无微不至。记得有一次老李外出购物，忽然带回来三大盒有一尺多高的仙人掌，形状很奇特。老李把它们放在院里走廊上，问我们这些仙人掌像什么。我们都猜不出谜底是什么。最后老李说：“我看是像‘福’、‘禄’、‘寿’三位仙翁才买来的。”其实，即使这些仙人掌长得再奇，也并看不出人形，但经老李这么一说，讨了个好口彩，我父母听了自然十分高兴。

另有一次，老李外出又买来好几个彩色雕花玻璃杯，把它们放在父亲床对面的橱顶上。他说父亲失眠睡不着时看看可以增加睡意。这样做法有否科学根据及实际效果且不说它，但老李一片心意很得我父母的欢喜。

老李知道我喜欢听西洋古典音乐、看外国小说、学

外文，他就跟我谈这些内容。有一次甚至从家里带一、二张三、四十年代的唱片——当然，那音乐不属于我欣赏的范围，唱片也老得不能再听了。但我仍感谢他的一片好心。

老李来工作二、三个月后，初夏来临。吃了晚饭，老李常不马上回去，陪我在园里走廊上乘凉。那时父母早上楼去睡觉，小弟也回他房里去做功课，只有我与老李坐在树影婆娑、月光如水的廊下。老李一枝烟、一杯绿茶，再去冰箱里给我倒一杯葡萄汁，加几方冰块，又拿一盆水果，放在我躺的藤椅上。他还告诉我水果应怎么放在盘中好看，各式冷饮应怎么调制等等。然而我邀他自己也尝一点时，他却总有礼貌地用胃不好、不能吃冷饮、吃水果的借口来拒绝。

然而他却并不用我去邀他讲故事。在乘凉时他谈得最多的是他自己过去的生活。我记得他告诉我越南河内或海防夏天如何美丽。他说那儿不管白天如何酷热，傍晚总有海风习习而来。街道两边热带树上开满红色的大花。每当其时，他总与一群好友换了白色晚礼服，开一辆敞蓬汽车，到山上夜总会去喝酒、跳舞。说到此

处，他仰头望着洁白、明亮的月亮，似乎回到了过去辉煌的年代。我对他的那种生活方式并不感兴趣，但也会沉浸在凉风习习、红花满街的想象世界中。我那时很有点怀疑：红花开在街上会不被行人采光？一直到十五年后我到了夏威夷，才亲眼看到了老李描写的景色。

与老李一起度过的几个平静的傍晚，是“文化大革命”之前我最后的、最愉快的回忆。其实，当时“文革”早就开始，六月一日，我们学校已经贴满大字报，一批老教员已作为“牛鬼蛇神”揪出挨斗；学生也已经“停课闹革命”。只是那时“红卫兵”还未产生，“革命小将”还未上街扫“四旧”或随便冲进家里来抄家。所以，我白天“闹革命”，回来却仍可以当“少爷”。我还当在中国就像在英国一样，“家”如“城堡”那样坚不可摧。谁知此时一场大风暴已在酝酿，我的“安乐窝”正是危如累卵呢！

(五)

“文化大革命”的风暴冲垮我的“安乐窝”这一幕，后来我读到苏格兰诗人罗伯特·彭斯（Robert Burns）的诗《致田鼠》（To A Field Mouse）时，常使我联想起田鼠精心经营的小窝不慎被农夫的犁捅破的情景。因此，这首诗也成了我最喜爱的短诗之一。下面是该诗最后四节，是我在“文革”中译成的：

你眼看田野荒芜沉寂，
忧虑着迅速临近的冬季；
你想找个背风的处所，
舒舒适适地住在此地，
直至轰隆一声！无情的犁刀削过，
捅穿你陋屋的墙壁。

这一小堆枯枝败叶啊，
花了你多少心血才将它们累积！
现在你被赶出小屋，
一切辛劳都已白费，
身无分文，站在白地，
只能忍受漫长的严冬，

风雪漫天，冰霜遍地！

可是，小鼠呀，并非只有你才证明，
深谋远虑有时却会成为枉费心机：
不管是人是鼠，即使最如意的安排设计，
结局也往往会出现不意，
而且剩给我们的只有悲哀和痛苦，
而不是指望的欣喜。

你还算幸运的呢，要是与我相比！
只有目前我才伤害了你。

可是我呢？唉，往后看，
凄凄惨惨，一片黑漆；
往前看，虽然我还能看见，
可只要猜一下，就会不寒而栗！

老李精心经营的小窝在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中被犁刀捅破了，于是只能来我家帮佣；我们认为自己的家坚不可摧，不但可以庇护自己，还可以庇护老李、女仆等等已经被捅破了巢窝的“田鼠”。没想到，我们自

己也只是一群弱小可怜的田鼠，我们三层楼的大房子也只是枯枝败叶搭成的田鼠窝而已。

六六年八月卅日的晚上，由工人和学生组成的两支“红卫兵”冲进门来。我们连忙让父亲装病、装死，“红卫兵”倒没有怎么难为他。家里的事一切由我和母亲应付。其实所谓应付，也只不过是给“红卫兵”签订“投降书”而已：我们知道想作抵挡也只能是螳臂挡车，自趋灭亡罢了。于是乖乖拿出金银财宝、银行存折，打开书房、书橱、箱子间和箱子，让他们“各取所需”，然后在“清单”上签字。但他们仍然要自己翻箱倒箧地抄。房子实在太小，灯火通明地抄了一夜，到天亮来了几辆卡车装着最贵重的财物扬长而去，剩下书画、衣物、家具，说以后再来拿。我与家人当时已经麻木不仁，倒真正置身于度外，“红卫兵”在抄家时我们竟还能抽空躺在沙发上和衣而睡，好像正在抄的并不是我们的家那样。

真正的惊慌和痛苦要到第二天眼见他们抬了一箱箱财物离去时才来，因为我们意识到已经一无所有，不知今后如何生活。

那时，老李又按时来上

班了，当然他并不知道昨晚我们家也“着了靶”。我记得很清楚，老李还未走到三楼，我父亲已站到楼梯门口，朝他喊道：

“你不用来了！我们已经一夜光！一夜光！”

老李惊诧得站在楼梯转弯口，目瞪口呆，说不出一句话来。

我和母亲下楼去把昨晚情况大致与他说了，并告诉他：我们今后再也没有能力请他，只好让他不要再来。他那时还有甚么话可说呢，除了客套地安慰几句。我把老李送到门口，一边也送走了我的一个时代。

以后扫地出门、住到附近一个朝北后间去的事，我们当然不会再通知老李，因为我们与老李的关系——主仆关系——已不复存在。何况，正如前面引诗所写，老李的处境与我们相比，还算幸运的呢！我们是资本家加反革命，双料货，政治经济一败涂地；老李的经济早已一败涂地，以前虽也是资本家，但早已沦为无产者。谁都不会有兴趣去抄一个领里弄救济金的“资本家”的，于是，老李就成了“革命群众”。我们怎么能再去高攀他？！

然而，那位“革命群众”却自己来低就我们了。

记得是六七年春节或端午，老李又出现在我们蜗室的门槛前，仍然是一身颜色已泛白的灰布中山装、一顶鸭舌帽；仍然叫我父亲“徐先生”，叫我母亲“徐师母”，叫我“大弟弟”。只是脸色又恢复了来我们家帮工前的灰黄。

他说他不知道我们已经扫地出门，去老房子探望我们，见已住了“红卫兵”，不敢问情况。后来从原来那位女仆那里才打听到我们现在住址，就来看我们了。我们当然十分感激，但那时除了清茶一杯，什么都无法给他了。

(六)

自从老李第一次找到我们住的陋室去之后，在“文革”十年之中他又去过很多次，大多是在逢年过节的时候。看来，他那时候与我们的关系已从主仆转为了朋友，因为我们已不再有经济能力可以帮助他，倒反他常常来帮助我们了。

记得有一年中秋，我们最困难的时候，老李又来看望我们，手里拿了一个饭盒，打开一看，里面两个小月饼，他说是特地拿来送给我父母的。我们落泊到吃以前的佣人送来的月饼的地步，现在回想起来，真可以

掉泪。还有一次，老李拿了一手把菠菜来，说给我父母尝新。东西虽小，但盛情显然。

六八年前后，我小弟被分到上海郊区奉贤农场去种田，老李知道了又来帮助打行李。正巧他也有熟人在那个农场里，与小弟同一队，于是老李介绍他们认识，使小弟不致人地生疏。

在“文革”之前老李正式作我们仆人之前，我的妹妹和二弟都在外地，还没等他们有机会回沪探亲、认识老李，我们已扫地出门，老李也被解雇。所以，他们是“文革”之中在斗室里与老李认识的。但老李有本领能与生人一见如故。一见我弟弟、妹妹，老李就称他们为“二弟”和“妹妹”。“二”是照上海话读作“泥”的。以后，我弟弟、妹妹在上海要买什么东西，也常常托他帮忙，那时，因为大批青年学生“上山下乡”、“插队落户”，火车站挤得像小菜场，上下车如打仗一样。再加外地基本生活用品都缺乏，样样全要从上海买了带去，人人大包小包地上车，更增加了车厢的拥挤度。有时，弟弟、妹妹来上海探亲后回西安、兰州送行，人手不够也请老李帮忙。当然次数也是不会多

的，因为我们不能给他报酬，最多给他来回车钱或者几件我们自己穿不下的旧衣服而已，不好意思经常麻烦别人。但是老李倒并不计较酬劳，仍乐意为我家效力。

每次老李来看我们，常为我父亲带来一些落实政策的消息，说：某某人已经退得钱财若干，并安慰我父亲说他也再有复兴之日。我父亲却常唉声叹气，表示悲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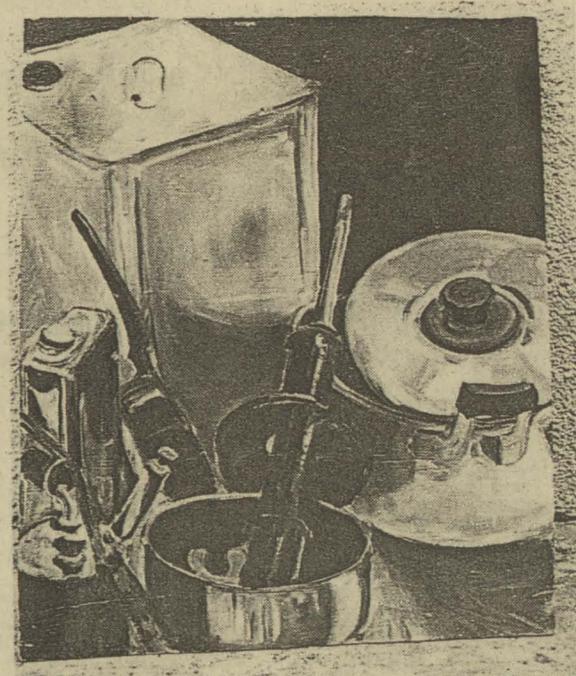
老李还告诉我们，他有个挚友姓丁，是位医生。年轻时与老李一同花天酒地过。改朝换代之后，因为政治原因或生活问题，他也被政府管制过，于是一到“文革”，跟我们一样，财产没收，扫地出门。老李与那位丁医生也常保持联系，说丁医生如果能财产发还，作为“难兄难弟”的老李，必定也能有些好处。而且，似乎丁医生已经在口头上许诺过老李，如果发还财产将分一、二万元给老李。这大约是老李一生中最后一个大念头。

七六年“四人帮”打倒之后，老李来得更勤了，虽然我们一开始并没有丝毫改变。我们的变化一直要到七九年春天才来。等到我们的经济一恢复，差老李做这做那的事情就多了起来，每次

办完，我们总重加酬报。但是，那时我父亲的手足已恢复到能够自己料理自己的地步，当然不会再请老李来做长工。再说我们那时仍寄人篱下，住在只有十六平方公尺的一间斗室之中，用上一个男仆，实在不伦不类，会招人笑话。于是，老李始终只是我们的一名随叫随到的“跑腿”而已。

我们的经济恢复以后不久，老李曾也来兴致勃勃地报告过我们，说丁医生也将“落实政策”了。不久，又说，丁医生分配了新房子，住进静安寺百乐商场后边新建的高层公寓。我们很为老李高兴，看来，他的一、二万元“横财”即将到手。再过了不久，老李却来报告说丁医生昨晚心脏病突发去世了。以后，老李不再说起那笔财产事。大概丁医生的财产让妻子、孩子承继了去，当然不会再有老李的份。看来，老李是命定的穷光蛋了。命运已多次作弄过他：每当他抱着的一个大希望快要实现时，一个噩运就会袭来，把他的美梦击碎！

于是老李甘心替我们打打短工，连出国的想法都不再提起。其实，我都说不清老李是什么时候开始停止学习法文的，大概总是“文革”之中。因为那时正值排



外高潮，再学外语不是会被批判为轻则崇洋媚外、重则妄想叛国投敌？然而我倒不知怎么阴差阳错起来，不久就有了个去美国的机会。

老李知道后十分高兴，我记得他对我说过：

“我知道自己这辈子不会再去国外了，欧洲、美国没有去过终归是遗憾的事。你有机会去美国就代我去看吧！”我听了心里一阵酸痛。这不是战败者的投降宣言么？

老李在我离国前几天送我一小块白玉和一枝镀金的领带夹。这大概是他黄金时代的遗物吧。我一直珍藏到现在。

临走那天，我早上六、七点钟就要离家了，来送行的有家人、亲戚、朋友、学生几十人，其中也有老李。大家在屋前玫瑰丛中站着照了张相。可惜因为冲洗有技术故障，照片上的人物面容都模糊不清，就好像现在我想起十一年前那时的情景也只在脑海中留下一个淡薄不清的形象一样。

离国外出之后，我奔波于南北两半球之间，好像曾给老李写过一封信；他似乎也有一、两封信寄来，但都未保存。在家信中，父母倒常提起老李，说又请老李帮助做了什么事，还告诉我老李的生活及身体情况，说他

年纪大了，身体已不如前，近来发过心脏病，又有肺气肿，送过急诊，住过院，大概是抽烟太多太久的原因。还说他们给了老李一些钱让他买些营养品，补补身体。

我在家信中说：

“老李在我们最困难的时候没有抛弃我们，这是很难能可贵的。患难之中最能见人心。我一生中最珍贵患难中保持的友谊。现在我们的条件改善了，不能亏待老李。即使老李那时不忘记我们是有物质企求的，现在我们也不能让人失望，这就是所谓厚道待人。”

然而我远在万里之外，终究不能真正对老李有具体照顾。记得出国之后我还见过老李两次，可能分别在我头两次回国时，也可能都在我头一次回国时。

记得第一次是在医院观察室中，老李因心脏病复发送去医院抢救，我正好回国，就带了水果和钱去看他。他穿着中山装式的旧棉袄，斜靠在床上，面色蜡黄，十分难看。我握着他的手，没有与他多谈，怕他累了。

第二次是在他家里，可能就是那年他出院之后。这是我认识他近二十年第一次去他家看他。老李住在华山路上海滩上很普通的一幢弄堂房子的亭子间中。房间很

小，窄而长的一条，只有七、八平方公尺大小。房内除了一张床、一张小书桌和一把椅子，别无他物。我带了些东西和钱去看他，还特地送他一枝从澳洲带去的笔。他很高兴，说以前写字的旧笔刚刚坏了。他让我坐在房里唯一的椅子上，自己坐在床沿上与我谈话，面色还是那样蜡黄而难看。我起身告辞时，老李坚持下楼送我到后门口，这就是我与他的最后一次见面。

我回澳后，家信中仍时时提起老李，讲他身体时好时坏，后来他让一个弟弟住在他家照料他。不久，父母信中就报告了老李的死讯，说老李追悼上有我父亲写的“李百雄先追悼会”的大横幅及一付挽联。回想起我们刚认识老李时，父亲病重，是老李来服侍我父亲的。现在，经过十年“文革”的折磨，我父亲倒仍健在，而老李却已先走，这真不能不相信命运的安排了。

老李去世至今，总也有六、七年了吧。我回忆起我生活中这段经验，仍常会联想到老李。但是，我不知道他在我心目中的地位，究竟应该是仆人，还是朋友。

一九九一年五月一日初稿
一九九四年二月八日改写
于阿德莱德东城书屋

马来西亚文化风景

——吉隆坡首届中国书展活动漫笔

◎何启治

一 盛况空前的中国书展

从婴儿降生后的第一声啼哭，到人类首次发明火和电的应用等等，都具有不同寻常的意义。由此不难想象我们是怀着多么兴奋的心情奔向马来西亚的首都吉隆坡。这是在一个华人约占三分之一的东南亚国家举办的第一届中国书展嘛！

遗憾的是，由于空中管制，马航班机从北京起飞时延迟了三个多小时，以致由中国出版对外贸易总公司组织的首届中国图书展览代表团不是在原定的8月19日晚上九时许，而是延至20日凌晨一时半才抵达吉隆坡梳邦国际机场。代表团许多人都是在凌晨三点甚至四、五点才能入睡。尽管如此，当我们于20日上午十时来到吉隆坡中华大会堂礼堂参加首届中国书展的开幕典礼时，还是精神振奋、兴致勃

勃。

在开幕典礼主席台上就坐的有：马来西亚副教育部长冯镇安博士、中国驻马来西亚大使金桂华、首届中国图书展览代表团团长（中国出版对外贸易总公司副总经理）高文龙等人。他们先后致词，一致强调书籍对社会

进步和国家现代化建设的重要意义，肯定书展在促进中马两国人民之间的了解和友谊方面的积极贡献，并预祝首届中国书展成功。

赴马来西亚首届中国图书展览代表团成员有：李世凯、苏志中、李太友、侯春洋、冯家俊、吕海江、王霄



鹏、任哥舒、王振科和我，都是北京和上海、南京、长春等地出版社、杂志社的负责人，王振科是研究马华文学的专家。此外，还有中国出版对外贸易总公司的工作人员晁春洋、董爱莲、翟大为。此时，我们都在主席台前第一排就坐。各方讲话后即由冯镇安博士和金桂华大使剪彩，由高文龙向冯、金和中华小学等学校代表赠送纪念品，典礼仪式即在热烈的掌声中结束。

大会堂上放置两排大陈列桌，每排10张，每张桌子约1·5米宽，四、五米长。桌上是成排成摞的书籍，即由中国一百八十多家出版社提供的八万多种图书，包括经史古籍，文学名著、文化科技，艺术书画、翻译丛书、儿童读物乃至各种学术杂志和益智刊物，真可谓汗牛充栋、琳琅满目，足供各个年龄段的爱书人畅意浏览，流连忘返。此时，主办者马来亚图书公司的职工雇员早已在收银机前做好准备，而众多莘莘学子和一些中老年读者则都在喜气洋洋或神情专注地挑选自己感兴趣的出版物。偌大一个展厅上人头济济，人声鼎沸，真是盛况空前。据说明天是各校正式放假的时间，书展现场爆满，生意兴隆，当在意料之中。

我徜徉在人潮涌动的书展大厅，如同在知识的海洋里畅游，感到无限快意。不难看出，少儿读物和易学、气功、医疗卫生、科普知识一类读物比较集中的地方读者都很踊跃。在我想象中，文学书籍中的现当代创作应该较受读者的青睐，而其实未必。在展厅的一角，我和两个马来亚大学中文系女生交谈时，发现她们对中国古典文学颇感兴趣。其中那位戴眼镜的女孩买的就是《李清照集》、《中国文学史》一类书籍。据说除了个人兴趣，也因为她们学习的重点还是中国古典文学。临别我给她名片，她在我一张名片的空白处留下姓名地址。只见她刷刷地先写下“彭瑞芳马来亚大学中文系”，然后是英语的地址。那汉字的流畅和笔力的遒劲都出乎我的意料之外。当时在我身边的北大出版社的老总苏志中也禁不住赞叹：“好漂亮的汉字啊！”彭瑞芳小姐只报以淡淡的一笑。

首届中国书展的主办单位之一马来亚图书公司很重视新闻宣传工作，连日在吉隆坡的两家华文大报《南洋商报》和《星洲日报》上刊登广告约19份。在8月20日的《星洲日报》上更是以两大版的篇幅刊登“第一届中国书展开幕特刊”。“特

刊”以较大的篇幅刊登了马来西亚副教育部长冯镇安博士、中国驻马大使金桂华和中国出版对外贸易总公司总经理周洪力的献词；刊登了参展的近百家中国出版社的名单；在显著地位刊登了书影，从《清实录》、《四部备要》、《稀见中国地方志汇刊》等典籍到《辞海》、《名物大典》等工具书，从《小兔娇娇》、《一梦5000年》等少儿读物到《海洋世界》一类科普著作，从《中华风貌》等导游资料到《家常食补》、《冷盘集锦》等大众菜谱，从《水浒传》、《清宫演义》等古旧小说到王蒙、张洁、张贤亮、刘心武，莫言等人的新创作，从《李可染书画全集》、《中国美术全集》到《钢琴弹奏技巧》、《声乐曲选集》等音美艺术著作，可谓琳琅满目、丰富多彩。书展的“赠言”引用了古人说的“一日不读书，面目可憎”这句话，鲜明地提出了“书本能开拓你的视野”，“能洗涤你的心灵”！“读书，是人生最大的享受”这样的主张。整个宣传既务实，又颇有气势。广告上还宣布凡购买马币20元（1美元=2·5马元）以上之书籍皆可参加抽奖问答比赛，除安慰奖500名给予赠品之外，首奖为吉隆坡至北京来回机票一

张，二奖为吉隆坡至香港来回机票一张，三奖为吉隆坡至曼谷来回机票一张。

这个预告，在书展的最后一天（8月30日）兑现。这个早上，我们一起来到中华大会堂，马来亚图书公司经理张金胜先生即当众宣布，抽奖活动由可贵的，可信赖的北京客人来执行。于是，从一大箱购买书籍在马币20元以上的读者所填的表格中，我们每人随意抽取50张，集中放在一个小箱子里，这500张购书单的主人即为安慰奖的获得者。然后，又先后由北京出版社的李世凯、北大出版社的苏志中和我分别抽取头、二、三等奖。结果，头奖获得者为郭秀梅小姐，二等奖获得者为黄莲枝小姐，而三等奖则为一陈姓先生所得。每当我们将宣读获奖者名字、地址后，全场爆发一阵热烈的掌声。后来张经理还告诉我，书展近10万种书已售出近半（通常只售出二三成，已经是很不错的成绩了。）

第二天，8月31日是马来西亚的独立日即国庆日，也是我们离开这个美丽的位于亚洲大陆最南端的东南亚国家的日子。临行我想去看一看吉隆坡的夜色，便约好了请《南洋商报》的退休记者、华人作家陈雪风先生驾车来接我。深夜11

点，我们从下榻的马丽亚饭店出来，穿过高楼林立、灯光辉煌的黄金三角区直奔独立广场而去。想不到车过中二环，就很难再往前走了。前后左右都是汽车的洪流，更多如过江之鲫的摩托车穿行其间。摩托车手和乘坐者几乎都是年轻人，大都打着星月图案的马来西亚国旗，偶尔喊一声“默迪卡”（马来话：独立）！就从汽车的缝隙中左旋右拐地急驰而去。雪风告诉我，这些年轻人都是自动汇聚到独立广场去参加国庆庆祝活动的，只等午夜零点的钟声一响，他们就会狂呼“默迪卡，默迪卡（独立）”，唱歌、跳舞、挥舞国旗，倾注年轻人的最大热情来表示对独立国家的庆贺和祝福。显然，我们已经无法进入独立广场。我只好对雪风说，我们还是知难而退吧。遥望着独立广场雪亮的灯光，耳听着隐约传来的鼎沸的人声，我从心里祝愿南中国海边这个亚热带的半岛之国繁荣昌盛，人民幸福。

二 皇家俱乐部初会马华作家

首届中国书展开幕典礼结束，我们刚在礼堂一角喝咖啡、吃糕点的时候，王振科陪着几位马来西亚华文作家匆匆赶到会场来了。

老王是研究新、马华文文学的专家，和这里的华文作家比较熟。还在北京的时候，他就说到吉隆坡后要介绍一些华文作家和我见面。他现在介绍我认识的几位华文作家是：世界海外华文女作家协会副会长、马来西亚华人文化协会署理会长戴小华、《南洋商报》资深记者（刚退休）作家陈雪风，马来西亚文化事业有限公司儿童书刊编辑室主任苏风喜（爱薇）和马来西亚华文作家协会的L女士，一位个性鲜明的作家。

戴小华等要赶到中国庐山去参加世界华文文学的研讨会，是特意推迟了行期来和我们会面的。这种盛情令人感动。当她邀请我们到皇家雪兰莪高尔夫球场俱乐部共进午餐时，大家便欣然赴约。

皇家雪兰莪高尔夫球俱乐部是马来西亚第二悠久的高尔夫球俱乐部，也是亚洲首屈一指的俱乐部，新的球场拥有45个洞。这家俱乐部的会员费是马币一万元，月捐55元，维修费在平时60元，节假日和周末是80元。俱乐部成员包括皇家成员，内阁部长和各国大使。怪不得人称皇家雪兰莪高尔夫俱乐部，其会员非富必贵。

我们一行连同爱薇女士

的女儿、女婿一起分乘两辆轿车，从中华大会堂驶往近郊区的皇家雪兰莪高尔夫球俱乐部。戴小华被别的事情耽搁，比我们晚到一会儿。在门厅等候时，爱薇女士告诉我，戴小华是皇家雪兰莪高尔夫球俱乐部的会员，我们要报她的车号才能把车子开进来。

等八个人会齐，我们便领教了皇家俱乐部的规矩之严格无情。问题出在爱薇的女婿身上。这位年轻的香港老板是来吉隆坡找女友度假的，很随便地穿一件图案花俏的圆口汗衫。不料这就犯了“皇家”的规章。原来，这里一律不接待衣冠不整的人，不管你出多高的价。而对先生们的要求就是你必须穿有衣领的上装，雪风穿的其实也是再普通不过的咖啡色T恤，就因为有领便可过关；而爱薇的女婿穿的汗衫花色艳丽，人也英俊，就因为汗衫无领便吃了闭门羹。人很漂亮的戴小华不甘心地说，这里不行我们到游泳池旁边去试试。于是，我们一行八人便从这个餐厅转到那个餐厅，为了在皇家俱乐部吃饭而“游行”不止。振科边走边对我说：老何，这事要在国内会怎么了结呢？我只好对他苦笑。心里却想，要是哪个有钱有势的“衙内”碰到这种事，不是

饭店经理乖乖地陪笑就范，就是“衙内”闹翻了天，让饭店经理吃不了兜着走。

而在这里，面对皇家俱乐部的章程，它的正式会员戴小华也毫无办法。最后，香港小老板只好偕同他的女友离开这个贵族俱乐部，而我们剩下6个人才在靠窗的一张长方形餐桌旁坐下来。

主人戴小华背窗而坐，我却特意选了个面朝窗外的位置，透过大玻璃窗远望，蓝天如洗绿草如茵，墨绿色的树林围绕着高尔夫球场。景致极佳，真是赏心悦目，以致我对席上的鲜果汁和牛排之类的琼浆佳肴反而不在意了。

席间，坐在我旁边斜对着雪风的L女士突然说，陈先生是不是还想着写批评文章的事不高兴呢？为什么今天从见面以来就不理睬我呢？戴着近视眼镜的雪风还是不冷不热颇为坦然地说，事情已经过去，我倒说不上高兴不高兴，不过你也没有主动和我打招呼！别人这才插嘴说，都是写作的朋友，不要计较这么多了。打这以后，有点沉闷的气氛才稍稍活跃起来。

回来的路上，我问雪风这是怎么回事。雪风才简单解释说，我曾经写文章批评L女士的作品，并无人身攻击的话，只是说说我的批评

作品的意见罢了。这文章正要发表时L托人来劝我不要发表，后来也就没有发。那么过去就算了。现在因朋友的聚会见面，我就主动和她打招呼岂不是意味着我有什么差错吗？而我其实无错可言，我不过是说我想说的话罢了。

我由此感慨地说，看来在文坛上要做一个受各方面欢迎的人其实很难。

三 紫藤风采

听说我想为国内的朋友准备一点小礼品，雪风说他午后也有一个文化界朋友的聚会，正好可以先陪我上街采购。

于是，由雪风驾车，我像直奔吉隆坡中央艺术坊。这里本是吉隆坡的大鱼肉蔬菜市场，后来翻修改造成为艺术坊，让传统艺人有机会在这里展销他们的手工艺品。艺术坊里有只许行人走动的街道，街道两边大都是两层楼房，其中，便是各种各样、大大小小、密密匝匝的商店，食品店。石雕、玉雕、木雕、竹编、各色手袋小包、金属器皿、风筝、丝绸挂毯……丰富多彩的物品，熙熙攘攘的人群，给人的感觉仿佛是又回到了北京的东安市场。

男人的采购自是简捷许多。我们很快便离开中央艺



◎ 张培业

术坊来到雪风和他的文艺界朋友聚会的地方。这是临街的多层建筑，和广州的街市房屋相仿。登二楼，乘电梯上四楼，便是雪风和朋友们约会的所在，原来就是：紫藤茶坊。

茶坊的结构体现了多功能的用途：进门为当炉柜台，上挂红灯笼，货架、柜台上有各色茶叶罐和点心；往左向里有6张茶桌，幽雅而安静；往右临街有两排茶桌，四张方桌四张圆桌，过道有下垂红缨两条，门角有烧开水的小锅炉；再往里向

着嘈杂的街道，是一凹形小厅，环周边设矮几若干，进里面的人一律脱鞋席地而坐。

茶馆主持赵美玲，一位白白胖胖的女士见我们进屋，当即笑脸相迎，递上名片。名片左侧印一行字：雅叙、赏乐、读书、品茶、小酌、洽商、开会、看画、陶艺、静思。

这茶坊为什么以“紫藤”命名？没有请教过主人。只知道“紫藤”又名“朱藤”、“藤卜”，是可供观赏用的高大木质藤本植

物，其花和种子可食用，树皮纤维可织物，果实入药，治食物中毒，驱除蛲虫。这样看来，甚多功能的性质倒是和紫藤茶坊为顾客设想的“各得其所，各取所需”的精神相仿佛呢！遂不禁为“紫藤”之名叫好。

雪风留下一个月饼，招呼茶馆的主持照顾我，便匆匆进了临街那凹形的茶厅去会他的朋友。据说，他们要在这里开会评选青年文学爱好者们的创作——雪风是颇具权威的评委呢！

我在小锅炉旁边的小圆桌找张小圆凳坐下来。可以从容地观察茶坊的陈设和各种各样的茶客了。

每张小茶桌都有加热烧开水的酒精灯，有倒剩茶的茶船（上有漏格子的陶罐），有的桌上还点缀着腊梅、干枝花，颇具独特的艺术氛围。在我周围的四方四圆的八张茶桌上，有两对青年男女分坐两桌，一边喝茶，一边聊天、吃东西；特角上靠近“会议室”的一张方桌上挤坐着几个小学生，他们正好坐在吊灯的灯光下，似乎在做功课，又像在探讨什么问题，却并不喧哗。

在我旁边的小圆桌上靠墙坐着一位穿牛仔裤的壮汉子，大约30多岁。他一边品茗，一边翻看一本厚厚的

英文书，偶尔在笔记本上记点什么，有时又靠墙闭目养神，作沉思状。观察了一阵，我终于忍不住打破了他的“静思”。先是请他共尝月饼，他便请我喝茶（实在是极普通的茶，还没有北京花茶的清香可口）。交谈中才知道每位茶客只须交2·8元，便可慢慢地啜饮，不限时间。这使人立即感受到紫藤老板薄利多销的经营方针。交换名片后，知道对方是从英国留学归来的刘博士。他正读的书是英人DOTONY RVBIN 所著《心灵的权力》。他今天是闹中取静在这里准备和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讲课呢！

在谈着，雪风从“会议室”出来，说上海有一位搞音乐的女士，刚到吉隆坡，今天到“紫藤”来表演古筝，想陪我去认识一下。

于是出茶坊正门，从小电梯下楼。同样的面积却有不同的安排：这里有各种陶器、字画，临街摆放着几张藤沙发，老板大约正和别人谈生意。看这四十来岁的汉子递过来的名片，才知道这位林福南先生经营的事业总称“紫藤社会文化企业集团”，包括紫藤有限公司（茶坊）紫藤户外活动音乐会，紫藤经贸有限公司，紫藤创意设计有限公司等等。原来是个多种经营的企业集

团呢！

见到上海来人，原来是一位端庄典雅的中年女士，叫孙文妍，在上海音乐学院从事古筝专业的研究教学工作。

自觉于古筝太隔膜，便告别了孙文妍女士，仍然到四楼茶坊闲聊。

正和刘博士闲扯着，一位衣着很普通的戴眼镜的先生来找我，说是陈雪风介绍的，知道我从北京来，很乐意交个中国朋友。他叫陈再藩，刚从挨近新加坡的新山（柔佛州）飞到吉隆坡。陈先生是新山一家日本代工制品公司的董事总经理，大约四十岁上下，平时却酷爱文艺，笔名小曼，原来是新马有名的诗人。小曼在匆匆交谈中留给我一份8月20日的《星洲日报》，占两版的

“星云”副刊上，有小曼和一位女士在餐桌上的合影，其下清晰地映入眼帘的，是这样一句说明：“小曼的诗，罗碧芳的舞，这个七夕在陈氏书院相逢。”小曼请我务必参加这个东西方文化交汇的盛会，留下几张请柬，便又匆匆赶回新山去了。

这个邀请不啻是锦上添花。我怀着美丽的憧憬告别这多姿多彩、又蕴含着独特艺术氛围的“紫藤茶坊”。

四 青石板上诗舞相逢的七夕

吉隆坡陈氏书院完全仿照广州泮塘（西关）陈氏书院建成，规模为广州书院的三分之一，已被政府列为保留的历史性建筑。这天晚上，在它约占六十平方米的天井上，许多大大小小的石块垒成不规则的环形圈，石块上挤插着几百支红色的小蜡烛和几十支1尺多长的大红蜡烛。红蜡烛摇曳的烛光在夜色中闪烁。天井后面是祭祀的厅堂，陈氏列祖（传说始祖为舜帝）神像陈列其上。天井四周由青石方柱环绕，石柱呈方形排列。石柱以外有凹形侧厅和门厅，摆放着近20张方桌。此时，是8月24日（农历七月初七）晚8时，青石板上（实为马赛克地板）诗舞相逢的七夕晚会，已在诗人小曼的主持下开始。——小曼是下午三时带着太太、女儿，从挨近星加坡的新山开车赶来的。

烛光闪烁，朦胧中传来徐缓、抒情的乐曲声，三男二女的舞者先后出场。男舞者一为华人，一为黑人，一为白人，一律黑衣黑裤。女舞者一为留英马来西亚华人罗碧芳，浑身缟素，另一位是日本女子，则穿一身红裙。所有男女舞者，初似互不相干，有的缓缓地移动，

有的慢慢地举手投足，男舞者甚至如猿猴在树丛中攀援似的，逐个攀上了烛光旁边的天井石柱，然后交替扩展左右手臂。后来，乐曲渐渐急促，旋律也略带凄厉和悲怆，男女舞者便先后越过

“烛光火线”进入中场。以后便有相互的追逐，扶持，救助……既显示了蓬勃的生命力，又似表现了人生的欢愉，痛苦，挣扎和希冀。由8时至8时45分，舞蹈戛然而止。烛光摇曳中掌声骤起，长达一两分钟。

我熟悉长于模仿劳动、生活乃至感情动作的中国民间舞，我也能接受有严格程式和故事情节的西方芭蕾舞，而对于摆脱对生活动作的模仿、以内在心态的可视舞姿进行交流对话的现代舞却实在比较陌生。然而，此时此刻，我还是如饱尝了艺术的玉液琼浆似的，深深地受到了感动，对于紫藤茶社在每张方桌上准备的大碗茶、绍兴酒和炸薯片、炸蚕豆、腰果、花生米之类反而不太注意了。

古人现代舞之后，是游川、小曼的诗朗诵。小曼戴一副近视眼镜，清秀文雅，游川矮胖健壮，声音浑厚洪亮，但都有一种感染听众的激情。游川的诗刻意“求真”。他自己曾在诗集《鞋子》的《后记》中说过：

“我认为，只有用大家用的、大家讲的、大家懂的活生生的语文，用活生生的手法，写生活中活生生的东西，才能够写出活生生的作品。它不一定‘美’也不一定‘善’，但是‘真’。”他有一首借写友人女儿抒发感情的诗，叫《写采杏》：“四十不惑，我 / 还迷惑于世间的 / 五光十色 / 仍贪念红尘的 / 酒色财气 / 你才一岁多 / 什么都不要 / 不要抱抱 / 不要糖糖 / 不要街街 / 不要坐车车 / 不要新衣裳 / 什么都不要 / 这多快乐。”

这诗不是朗诵出来的，而是由一个作曲家一边弹着吉他，一边用慢节奏缓缓地唱出来的。而这首取材于普通日常生活的小诗却自能引导读者、听众对人生作严肃的思考。游川毕竟是一位于人生忧患很敏感的人。

我在诗朗诵与诗演唱结束的掌声中这么想着。眼前几百支红烛仍在夜幕笼罩下闪烁，耳边却渐渐有幽怨之声自远而近传来。不知什么时候小曼、游川和唱诗人都从我们的视野中隐去，呈现在眼前的竟是全新的画面：在暗夜的映衬下，男舞者袒胸、黑裤，高扬着双手跪在地上，而全身缟素的女舞者则双脚蹲踞在他的双肩，双手下垂与其上扬之双手相交。多么奇特诡异的形象！

原来，这就是罗碧芳和她的先生刘明源合演的双人现代舞《文心雕龙·聊斋之外》。

幽怨的乐声由弱转强。跪在地上的刘明源肩扛着蹲踞的罗碧芳慢慢地站起来，又缓缓地从陈氏书院的深处走出。奇诡的双人舞形由模糊到明朗，在闪烁的烛光中略显出一点鬼气，然后，是缠绵悱恻、动人心魄的舞蹈。或静若处子，或动如脱兔，时而黑裤裸胸的男舞者抱着女子旋转翻滚，时而全身缟素的女舞者足伏卧地男子之上……其中自不乏爱的柔情和性的奔放。我没有读过小曼的诗《聊斋之外》，这舞蹈也未必处处都能和《聊斋》的故事挂钩，但我们分明看到了，或者说感觉到了开始时有一对小精灵对人生并不怎么了解，只是从混沌中醒来，很天真地游戏人间，然后再逐步深入地认识人生，体察感情之奥秘。这就像一个人从对人生一无所知，到一知半解，最后超然于“千山之外”，而达到物我两忘的高境界。在古色古香、甚至带有相当浓郁的传统宗法礼教色彩的陈氏书院，在现代化大都市繁盛边缘的陈氏书院，在月影和烛光下的现代舞，真是让人深深地感受到传统与现代相交汇，东方和西方相结合

的艺术魅力。曲尽舞终，掌声骤起。这时候的感觉真是独特，真是好。

有人说，大马的女儿罗碧芳以现代舞诠释东方气质和风格，可谓言之不虚。现代舞《文心雕龙·聊斋之外》获意大利国际舞展最佳表现奖和荷兰柯尼根舞展十大佳作奖是当之无愧的。而我特别感动的还在于：罗碧芳、刘明源是为慈善义舞，此前公演的收入捐献给大马华社资料研究中心等机构；今晚七夕诗舞之会更是文艺沙龙性质的演出，现代舞蹈家光着脚板以陈氏书院中庭的青石板（马赛克地板）为舞台，组合了一系列动态的雕塑，在光影中飞腾、流转，而百人以上的华人作家、文化人，也对纯文艺的诗舞之会倾注了如此关怀的真情，这在纸醉金迷的社会环境里，是多么难能可贵呵！临别时，我双手紧握着小曼和游川的手，真诚地对他们说：这晚会让我好感动呵！我要以一个中国作家，一个广东人的名义向你们深深地致敬和致谢呢！

五 文学讲座——架起文学之桥

在吉隆坡华文两大报（《星洲日报》和《南洋商报》）的首届中国书展广告中，连日刊发了“《蕉



风》”文学座谈会的广告。其中略谓：何启治、李世凯、任哥舒、王霄鹏等四位来自中国的出版社负责人将于8月28日下午3—5时在中华大会堂楼上会议室主讲“中国文学书刊出版概况”。另外还有两次讲座，是由上海的王振科和来自柔佛新山的马峯主讲“《蕉风》与马华文学”，由台湾

师大的陈慧桦博士主讲“后现代主义与台湾现代诗”。可见文学讲座也是穿插于首届中国书展活动中的重要部分，主办者对架起文学之桥促进中外华文文学的交流是颇为看重的。

《中华英才》的王霄鹏因故提前离开了吉隆坡。剩下我们三个人的分工是：我侧重讲“中国文学期刊概

况”，北京出版社副总编李世凯侧重讲“中国文学书籍出版概况”，少儿出版社（上海）的中国任哥舒自然就是介绍少儿读物的情况了。

原来想，在远离华文文学本土的吉隆坡，会有多少人来关心纯粹的华文文学呢？所谓文学讲座，大概也就是二、三十人小型诗读会吧。岂料，到了中华大会堂楼上会议室，才知道这是个可容一百多人的小礼堂式的大会议室，当天来听讲座的不仅仅是吉隆坡的华文作家、教师，而是包括南至比邻新加坡的新山，北至靠近泰国的吉打，乃至隔着茫茫南中国海的砂劳越，都来了一些热心的华文作家、记者，或从事其他职业的华文文学爱好者，挤挤插插地坐满了这个可容一百多人的大会议室。光是这个意外的发现就令人感动了。

很正经的讲台上，有挂着红绸带的色彩斑斓的鲜花。主持人和主讲人依次入座，每人跟前有一瓶矿泉水。我们身后的灰色框板上，很醒目地写着红色的大字：蕉风椰雨38年，蕉风双月刊主办文学讲座与活动，主讲人……主持人碧澄先生……

哦，原来讲座的主办者就是有38年历史的已出刊

455期（至1993年8月，16开，每期4印强）以诗和散文为主的纯文学刊物

《蕉风》双月刊。我在以前已经知道它的主持人是马来西亚图书公司的董事、文学作家姚拓先生。在组织此次活动的工委会（姚为主席）《献辞》上，明确昭示此次活动的目的，是“让老、中、青、少的《蕉风》作者与读者们，大家聚在一起无拘无束地闲话家常”，同时，“邀请多位中国出版家及作家主持讲座，希望从他们的谈话中，让我们多知道一些中国文学作品出版的现状……”我这才明白为什么有那么一些远从外地赶来的作家与会。这大概也就是海外华文作家的一种“笔会”活动吧。

此刻，文学讲座主持人碧澄先生（马来西亚作家协会秘书，某华文中学副校长）已经开始介绍我们几位主讲人，而年届古稀、讲话总带着浓重河南腔的姚拓先生却在台下静静地和其他听众坐在一起。我听说过友联出版社一班人与姚先生创办《蕉风》双月刊这份纯文学刊物的艰辛，何况是在远离华文文学本土的地方，又何况要风风雨雨地坚持到38年后的今天以至将来。这样想着，我对慢条斯理地讲一口河南话的姚先生便油然而生一种特殊的敬意了。因而，我便以“尊敬的碧澄先生，尊敬的姚拓先生……”开始作为第一位主讲人的讲话。

在规定的一个半钟头之后，我们有准备的讲话在礼貌而又还算热烈的掌声中结束了。紧接着，却是令人忐忑的充满未知数的“答与会者问”。

头一个站起来的是一位穿短袖衬衣的瘦瘦的先生。他说，“我听说郭老在‘文化大革命’中写过《向江青同志致敬》的诗，是真的吗？”

我回答说：“我很乐意坦诚地回答这位先生，我不知道郭老在中国的‘文革’中是不是写过这样的诗，但我说，包括郭老在内，我们许多人对‘文化大革命’，对江青都有一个认识过程。另外，在那样独特的环境下，恐怕许多人都难免要做一些违心的事，说一些违心的话。比如，‘文革’刚刚发动的时候，我就在《光明日报》上看到郭老的公开声明，说对他此前所写的几百万字的东西，应该全部把它烧掉，没有一点保留的价值。这样的声明当然是特殊背景下一种错误认识的产物。”

接着，一个穿黑胶绸短袖衬衣的胖子站起来一口气

提了四个问题：中国文学界的批评风气怎么样？中国文坛有没有文学的最高奖？中国作家的待遇和社会地位怎么样？中国作家对政府有没有批评的勇气？

自然还是由我第一个作答。

我说，这位先生提的第一个问题和最后一个问题涉及到批评的风气和民主自由问题，我可以合并起来回答和谈谈个人的看法。在中国，在结束“文化大革命”和粉碎“四人帮”之后，政治上有一个思想解放运动，出现了拨乱反正的历史新时期，在这种背景下，文学创作空前繁荣，文艺界的批评和自我批评的风气也大有长进。这种批评，包括作为与人民冷暖相同、与时代共脉搏的人民代言人对执政党和政府的批评，在我看来，起码是通过两条渠道进行的。

一条渠道是报刊等文学园地，如冯骥才主编的《文学自由谈》（天津）上，就特辟了“直言不讳”这一专栏，从批评王蒙开始，一直批评到冯骥才自己的名作《三寸金莲》的得失。另一条渠道是各种会议。有的是作家系统的会议，如省作协会议，全国作协理事会，代表大会等等；另外，我们许多作家，特别是有成就、影响大的作家往往又是各级政

协委员、人民代表或党的代表，大会的代表。所有这些会议的一个重要内容就是批评作家协会、政府和执政党的工作得失，不管是大会发言还是小组讨论的发言，除了有关负责人直接听取意见，还由会议工作人员整理成简报供有关方面参考。1982年10月，在秦牧出席中国共产党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之后的一次谈话中，我问他会上提出的最尖锐的批评意见是什么？秦牧当即不假思索地回答说，就是要端正党风、惩治贪污。我说一个几十万元的贪污犯（按，大约相当于今天的几百万了），其剥削量早超过了中小地主了，就应该多杀几个才能平民愤，正党风！……

可见，中国文坛批评的风气还是相当好的，中国作家作为中国公民中比较活跃的一部分，对执政党和政府以至作家协会工作的批评监督是充满了热情的。当然，社会的进步需要多方面的努力，就是在开展批评和发扬民主方面，中国也还有待于改进和提高。

至于文学奖的设置，这些年可以说越来越普遍，各省市和有影响的出版社、刊物都有文学奖的设立，如我们人民文学出版社就设有奖励优秀长篇小说的“人民文

学奖”“当代”杂志也设有《当代》文学奖，以奖励本刊刊载的优秀中短篇小说和报告文学。一般地说，中国作协组织名家评议的长篇小说“茅盾奖”和作协的优秀中短篇小说奖，优秀报告文学奖，可视为文学的“最高奖”。但由于各种复杂的原因，加上对具体的文学作品往往仁者见仁智者见智这个因素，对评奖结果不服气、不以为然的情况也时有发生，遗珠之憾自然也在所难免。

谈到中国作家的待遇，我坦率地表示，除了过去发生过的政治迫害，就新时期而言，在各行各业的公民中，中国作家的待遇不一定是最好的，在我看来却应该说是比较好的一类。因为如上所述，除了在政治上有相当地位之外，作家们一般都有比较好的住房和写作条件，经济上有固定的工资收入，稿酬按国家的规定是不算差，但近年已经取消了严格的限制，在沿海商品经济比较发达的地区稿酬已经几倍地增长，就是在北京、上海这些大城市，实行议价版税制，一些畅销的作品，一本书拿几万元乃至几十万元稿酬的事也是有的。随着中国现代化的实现，民主机制的健全，我相信中国作家的待遇一定会越来越好……

颇为热烈的掌声在大厅上响起，大概是对我的回答表示一定程度的认可吧。

比较幼稚的提问也是有的。一位与会者问儿童文学由大人来写是不是矫揉造作就是一例。从事儿童文学编创工作的任哥舒还是很耐心地回答这样的问题，可能是出于礼仪的考虑吧。

六 爱情·亲情·乡情——“文学的声音”文娱晚会

还是在中华大会堂的楼上会议室，场地的安排变动了——腾出了三分之一的空场来表演节目；与会者显然也不尽相同——增加了不少爱热闹的年轻人，吱吱喳喳地小鸟一样欢畅，而不爱凑热闹的中老年却少了一些；主题和基调自然也不同了——娱乐色彩浓郁的文娱表演取代了比较严肃的文学话题和学术交流。

这就是马来西亚首届中国书展的最后一个活动，也是《蕉风》文学活动的最后一个项目，时在一九九三年八月卅日晚上8时，第二天早上9点，中国出版代表团就要乘马航班机回国了。

主持晚会活动的是两个年轻的诗人——傅承得和傅兴汉，他们也是以姚拓为主席的《蕉风》工委会的成员。

和国内笔会活动显然不同的是：这样的晚会不但不跳交谊舞，而且也没有表演歌舞，没有港台和国内流行歌星的演唱，却多了一些古色古香的传统节目，如古筝演奏，古琴演奏，乃至仿李清照、李后主作品和其他古诗词的吟唱，还有徐志摩现代诗歌剧《苏苏和小龙》的片断表演……。这一切就内容而言，不外乎抒发刻骨铭心的生死恋，对故乡山河的怀

念，和亲人之间永难割舍的眷念。就形式而言则主要还是典雅的朗诵和演奏。在国内看多了港台歌星夸张造作的表演，面对这样的晚会节目反而感到新鲜而又亲切。

尤令人难忘的是观看三个老顽童表演时的感受。

所谓三个“老顽童”，是指与会三位年逾古稀而又乐观旷达的老人：穿黑西装结红领带的《蕉风》主持人姚拓；依然满头黑发，穿一



和国内笔会活动显然不同的是：这样的晚会不但不跳交谊舞，而且也没有表演舞，没有港台和国内流行歌星的演唱，却多了一些古色古香的传统节目，如古筝演奏，古琴演奏，乃至仿李清照、李后主作品和其他古诗词的吟唱，还有徐志摩现代诗歌剧《苏苏和小龙》的片断表演……这一切就内容而言，不外乎抒发刻骨铭心的生死恋，对故乡山河的怀念，和亲人之间永难割舍的眷念。就形式而言则主要还是典雅的朗诵和演奏。在国内看多了港台歌星夸张造作的表演，面对这样的晚会节目反而感到新鲜而又亲切。

尤令人难忘的是观看三个老顽童表演时的感受。

所谓三个“老顽童”，是指与会三位年逾古稀而又乐观旷达的老人：穿黑西装结红领带的《蕉风》主持人姚拓；依然满头黑发，穿一身黄色套裙戴老式眼镜的老校长彭士麟；以及满头白发、皓首童颜、穿白色圆领汗衫的老医生杜宇声（主持人介绍，杜医生的父亲是追随孙中山先生革命的前辈。）

姚拓讲话、朗诵都乡音不改，一口地道的河南话让听众不断地窃笑，他却兀自严肃地绷着脸——最多不过以无声的微笑与你相对；杜

宇声医生颇谙古诗词，尤爱仿李清照、李后主作品填词，又能谱曲，且善古筝古琴演奏，有一种从内容到形式的古朴深沉；而彭校长，这位在湘水边长大的女儿，却又以一口地道、流利的湖南话讲话，就是在朗诵一九六五年旧作、一首“为母亲逝世一百日而作”的祭奠诗的时候，依然笑声不绝——她和你一起笑，一副藏不住的乐天派脾性。

国内文坛的前辈，一般只在会议上作高屋建瓴、高瞻远瞩的讲话，和年轻人跳交谊舞都少见，表演节目则真是凤毛麟角地难能可贵了——我只在一九六四年赴大庆油田的作家慰问团中，亲见过赵树理的“击鼓骂修（曹）”。如今，在濒临马六甲海峡的吉隆坡，在匆匆返国的前夜面对姚拓的幽默，杜医生的深沉和彭校长的乐天爽朗，还真是一次难忘的艺术享受和人生启迪呢！

彭校长颇自得地用湘音宣讲母爱和孝女心声的时候，马季和他的洋弟子（华裔马来西亚人）进来了。大笑星的莅临暂时中止了“老顽童”招来的笑声。

马季和他的洋弟子的与会事前没有宣布，令人颇感突然。但想想也不奇怪，如今连加拿大籍小伙子大山都

跟姜昆他们学相声了，马季在东南亚华人中开班培养相声人才、带这样的洋弟子有什么奇怪呢！

马季他们讲的相声段子是老人和年轻人比着自夸自赞，最后表示互相学习，共同跟着时代前进。这种话题让大家在开怀大笑之后还有收获，可谓身心两受益。

晚会在掌声和合照留念之后结束。吉隆坡《南洋商报》的资深记者、知名作家陈雪风先生旋即驱车陪我上街吃宵夜。吉隆坡的大排档和广州等地的几无二致，那占据街头空地的气势，那生猛海鲜，那食客如云的繁华景象乃至伙计们的奔走忙碌都很相像。

吃完宵夜已近午夜。雪风说，此时是人妖出没街头的时候。于是，我们决定来一次走车看人妖。汽车穿过繁华的街市，渐渐进入比较僻静的街区，果然见几无行人的街角，有打扮入时的

“女人”在守候着什么，他们或者单枪匹马左右逡巡，或三俩成堆搔首弄姿。但隔着车窗，以深度近视眼观察他们，我实在无法判断是妓女还是人妖。突然，眼前一亮，街边拐角处一辆黑色摩托车上面对马路踞坐着一位秀发披肩的“女郎”。此人皮肤雪白，用女人的标准来衡量身条儿也极好。雪风

说，这绝对是人妖无疑了

……

街头所见使我联想到几天前一个晚上和《中华英才》的王霄鹏君一起去海鸥大厦拜访时的见闻。接待我们的是海鸥集团的董事经理陈凯希和该集团的董事主席王禄堂先生。我们就坐在用玻璃墙和歌舞厅隔开的小房间里，一边选用自己喜欢的饮料一边随意地交谈，《何日君再来》的歌声隐隐传来。陈先生说，到这里演唱的歌星档次都不低，往往都有大学的文化程度。看他们的衣着，华丽而不过份暴露，其台风用娱乐界的标准来看也尚称端庄。问及他们的未来，陈先生说或者充作

富商的外室，或者人老珠黄靠一点积蓄度过晚年吧。至于吉隆坡的卖笑生涯，他说妓女是公开的，又是非法的。热闹的时候，光这个几十层大厦（七层以上为高级公寓）出入的中高档妓女就达数百上千。但近来新任警察局长上台，大举扫黄，妓女们自然也就收敛一些了。……回想这些日子在吉隆坡街头或报摊所见，印象中比国内一些书报摊还要严肃“干净”一些。不但香港人常见的《龙虎豹》、《藏春阁》之类的色情画报见不到，就是国内屡见不鲜的以充满暴露镜头的照片刺激观之文字作封面的刊物，似也未见。在我们下榻

的玛丽亚饭店，哪怕午夜以后的电视节目也可以说是无可挑剔的。然而，西方社会所有的一切享受，这里似乎又都能得到。

呵，马来西亚，你的文化，你的华人文化，真是又单纯，又丰富；既是传统的，又是西方的，既是稳定的，又是活跃的，你的未来一定会变得更美丽的多姿，更灿烂辉煌吧。当我们乘坐的马航班机在梳邦国际机场腾空而起的时候，我从心里默默地祝祷着。

1993年10月—1994年元旦，北京。

千秋事业社 出版近讯

● 千秋卷六：茧

作 者：小曼

简 评：以赤子深情浪漫地铸刻恋恋红尘；也以读书人之忧患意识和热血，投身家国民族文化。诗的意象新奇和音乐性强，读来朗朗上口清晰易懂，激情处处如流泉淙淙，热血时似江河滚滚。

附 录：傅承得“楚楚呼痛的火花”

张光达“中文字的表意功能”

附 曲：周金亮“两岸”、“中间”

售 价：RM10.00

邮 购 处：千秋事业社

TIMES CREATIVE

27-B, Jalan Khoo Teik Ee, 55100 Kuala Lumpur.

- 1 全是雷的金属固体动员有序，
云待命的黑色水晶，天王托著
一塔紧张兵法；接班的章回冷
汗围观，书名呼吸困难。
- 2 山被去势掉花果，岛干巴巴，
看不出河溪脉象腐土病况；会
是外来妖孽陆沉了承恩祠堂？
迫使故事子房交出卵状的猴王
，势同早产的太极摊在俎上。
就这样，形而下的陶土一团，
卅五变长相、卅七变思想，那
取经路线也未测探、重重魔障
由谁担纲？玄奘湿透了袈裟。
- 3 很快就有浩浩荡荡，夸张鱼龙
的线条自远洋赶来，杂乱狐鸟
的毛色赴会；本该旁观的昆虫
统统插手，捏造自己喜欢的筋
骨和头。又不知谁低能地贯进
菩萨的血球同时夜叉的分泌！
乱了天机。太极也生不出两仪
，阴阳合不成气。可怜兮兮的
猴王瞬变著五官，脑海一时熔
浆一时冰川。
- 4 不复有十龙十象的力量，猴王
拒绝抛头，取消西游坐吃山空
；天王与众金刚不知何去何从
，妖精免死当然逃走。就剩下
雄鸦声带肆意调戏语言，蜥蜴
舌尖在舔食标点、斛斗情节；
三千书名走马上任，活活接待
死封面。酸闭二郎三只眼。
- 5 竟然半句“俺老孙”也没有，
一滩杂交成功的馊水念头。连
猴奶奶都看不懂。骂的骂、走
的走，不久有尾巴竖起迁户行
动，投奔那风貌完整事功迷人的
牛魔王。
- 6 乱马荒兵的淫荡羊水，将畸型
每只“猴王”、把全体“承恩”
深深水藏——要是我们敢敢开
放所有故事子房。
1. 像禁慾的僧侣
用活生生的肉体
熬制腥味四溢的血浆
不在乎施不施洗
我追求终极的痛苦
美丽的死亡
2. 如何，在橙黄色的荒原中
被风吹散，紧抱着
千万根摇晃的枯草
远山依然沉睡
如赤裸的巨婴
3. 仿佛走进记忆的国度
我们在每一个街角留下记号
留下许多张空白的名片
在过剩的电话亭里
4. 当整座城市通缉我们
就退进古老社区内
在没有车辆来驰的路上
静静地读报，写信
如老者们唯一留下的儿女
5. 放心吧，孩子
尽管烟雾日愈浓厚
你的呼吸，依然美丽
我们是看过星星后
就永远看得见星星的人
6. 清晨，我们并肩走出温暖的石室
风擦过我们的咀唇，擦不亮灰湿的空气
远处，众多火炬举起，蜂涌上来……
我们坐下来等待
7. 多年的照料浇溉
一座密林转眼间覆盖我们
保持着记忆，如潮湿的枯叶
还未点燃，你的目光就已化作烟
我将猎枪倚着树干
藏身于矮丛后窥探
8. 我们驶进都市
像长假后回校的小孩
近乎亢奋地描绘着
却意外发觉
无数张乡间俱乐部的海报
贴满地下酒廊
9. 摺好的翅膀
刚好塞进腰侧的口袋
而胸前的纽不扣，心肌露外……
10. 这是通往人间的最后一张试卷
我匆匆作答，却刻意省掉一些要点
而终于能浮游云上
辍学，或失业
(听说下学年起采用新的课程
无法再重考
无需再温习血和泪)



道途 / 陈瑞献纸刻

悸

◎沙河

女孩陪你，短短米色的裤裙柔飘
怀抱向日葵
走着上山
烤肉的长叉掉在用早餐的山边
女孩陪你蹲踞着仿佛探寻之后的梦煤灰烬
便听见了
那把呼声充满如风……想像不了的苍寂，这么说
“九月四日的夜晚，我曾
倾斜在尚待完成的喜悦中
敲破蛋壳”
为了缅怀的消散，女孩陪你
撤除庆典的象征
零零落落地遗留在茅草长长覆盖的泥径
“我们真的终须忘却庆典吗……”
清脆的嗓子开口了，女孩
第十八次重堆烤肉架子
叠上柴枝
按捺的情怀袅然消飘
枪声响后
一只巨翅的野雁扑落北方
女孩沉睡的裙褶里
有六颗蛋
坎烟和瞻望的流星以相反的速度冲突
……静静的夜坠

夜坠



◎图 / 丘瑞河

张惠思
1993
马来西亚

游过发间的十指
停泊在无岸的眉间
从裸露的玻璃望向天涯
广告牌正挤着鬼脸
呵！夜色很霓虹
十指紧握
握不住冷冽的气温
握不住坠落如果实的时间
唯有飘落的断发
黑白相间地
预告一则无奈

昏黄的光影
揉碎没有名字的人群
模糊的脸孔让烟雾
慢慢地燃烧
七时卅一秒或九时一刻
时间昏迷在高脚凳和
高义旗袍之间
烟火在噪声中明灭
音符乱窜
液体的火种
在唇间传递
沉溺的气泡
接力在黄浊的死水
杯底的脸
惶恐如受伤的兽

(潮水什么也没说，一星期默默地工作了七天)

星期一：

好奇的寄生蟹从贝壳里探首
捕捉第一道阳光。

星期二：

一列喧哗的脚印
凌乱了时间的节奏

星期三：

一群顽皮的锈爬上了空铁罐
并在另一只飘流的樽内午寐

星期四：

倒下的枯树在埋首求索
生命的奥秘

星期五：

石头和沙砾争执着
鸡与蛋的问题

星期六：

落日把猫狗人和宠物的影子
弄湿了

星期日

海鸥把风和阴霾卸下
把翅膀伸张得像水平线一般长

(潮水什么也没说，一星期默默地工作了七天)

沙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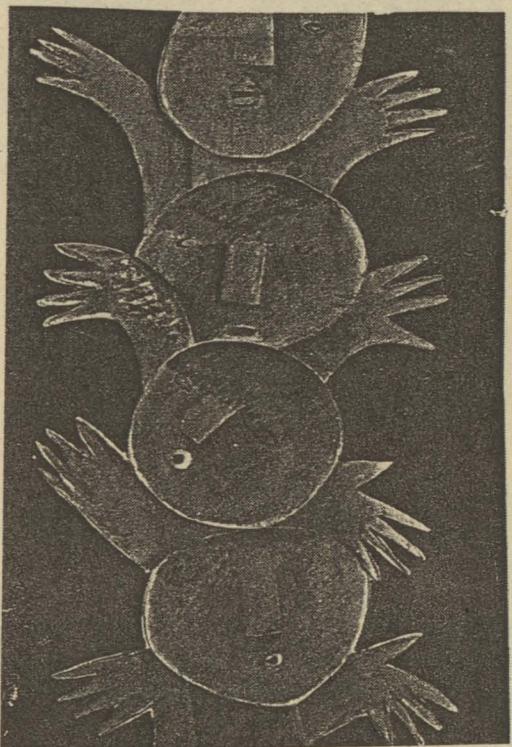
◎沙河

下午五点的钟声
是一枝顽童手上的长竹竿
捣向每一棵树上的蚁巢
惊慌失措的蚂蚁
从每一个出口汹涌而出
刹那间，你的瞳眸
浮现了一个攘来熙往的世界

假如此刻有人站在高处看你
你也是一只蚂蚁
踯躅在一片开始发黄的树叶上
沉思你的小千世界
怎样从最初的彩色相片
褪色成一张黑白照

回去吧
沿着澎湃的浪潮
沿着旋转着的大千世界
回去隶属于你的小小的巢
尝试以那羸弱的触须
再去触及，那悬挂在你眼前
似有似无的一个梦境

卸下疲惫的心情
三十多年的岁月
飘落在你手上成了淡淡的尘埃
你轻轻一拂
一半跌进了昨日
另一半
又跌回你的心头。



下班时刻

图 / 丘瑞河
◎叶明

◎叶明

(一) 少

这样大的一张画纸
到底要画些什么东西呢？

窗外风和日丽
倒不如全收起来
到热闹的市场去逛一逛

——他从袋子中掏出一大把的青春
半天的时间里把它花得一干二净

然后他回到自己的斗室
一大堆作画的题材
已经在桌面上等候著他了

人生二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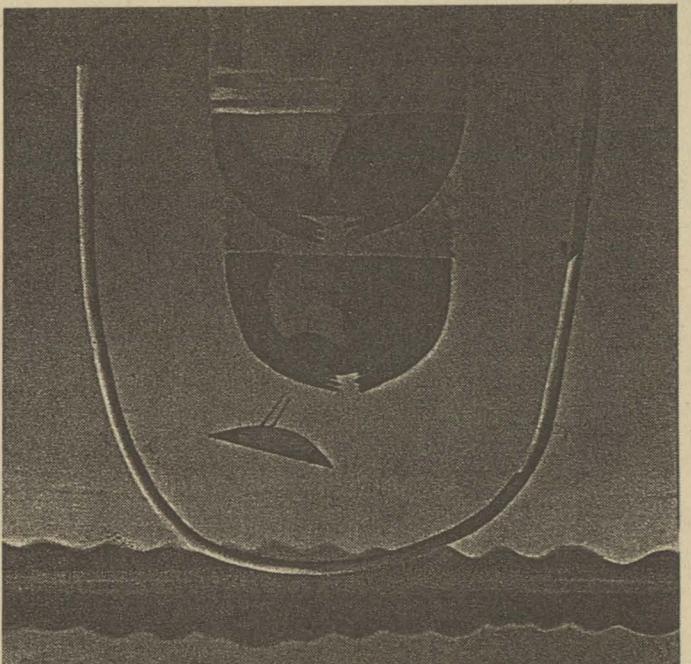


图 / 丘瑞河

(二) 老

所有的颜色都为你灿烂过了
所有的季节都为你盛装过了
所有的风雨都为你呼啸过了
所有的感情都为你荡漾过了

沿著远山的弧线
你的眼睛走向夕阳回去的地方
“那就是西方了。”
你告诉自己
而你的想像已在黄昏之外

变形的脸

桌上
时钟摇晃
左右 滴达
左右 滴达
我望向时钟的摇篮
脸在金色的框子中变形
左右 眼睛拉长
左右 嘴巴歪斜
左右 鼻子弯曲
左右 眉毛转动

伸手去抓
时钟掉在地上
支离破碎
脸
裂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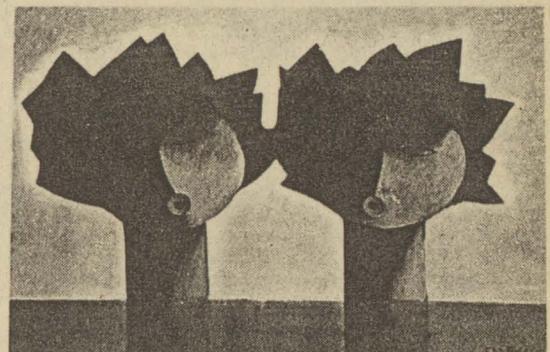


心情四集

- 我把记忆封在信笺里。寄给昔日。
- 站在头发的草原上，
风吹吹吹吹。
- 脱下昨天，抛入无形的洗衣机里。
开了橱，选出一件心情，穿上。
- 一条鱼活着是为了一只猫。

淡紫色的小镇

太阳下山时
小镇是一片淡紫色黄昏的宁静
风轻轻吹
草原沙沙地摇着舞曲
再又是一片青绿色的幽静



考试答案

把英文答案都藏在水罐里面
考试时
做一题喝一口水

◎诗 / 王德志

◎图 / 丘瑞河

我瞎了

◎赴少杰

妈
我怕
怕跌倒

我真的瞎了。

曾试在黑暗中

找出颜色

红（左边右上较中间那块深暗些的黑。）

橙（中间北上面积最小的那块黑。）

黄（右下角最亮的黑。）

绿（无限深远的左上及分布零碎的黑。）

蓝（有一洞穴涌出而被遗弃的北上最大的黑。）

绽（我分辨不出。）

紫（最深的那块黑。）

我始终还是适应不了黑暗。

我瞎了

看不见所有爱我的人的脸孔

我呼叫

「黑暗！黑暗！」

从没有发现星空如此美

忧敏
能不能告诉我
是谁
什么
用蜡烛寻
找
爱

巴央
拜托你
能不能将
衣服弄
整齐
能不能把
胡须刮
干净
好吧

绵蜜的情躺在温暖的角落

忧敏
扶一扶我起床
好吗
我已没气力了
为什么
我也不清楚
或许
爱吧
巴央
别那么焦急
距离
约会的时间
还久呢
你
烦躁什么
的

忧敏
能不能替我
戴上悲伤的面具
不要
请不要
用那沉淀着
不屑的眼
看我

巴央
关上百叶窗吧



◎图 / 邵飞

不要恋栈
阳光了
回去吧
回到
那属于你
的地方
好了

* 忧敏及巴央是翻译自巫文 Cermin 及 Bayang

下着的雨只淋湿了没穿雨衣的心

三部曲

◎周擎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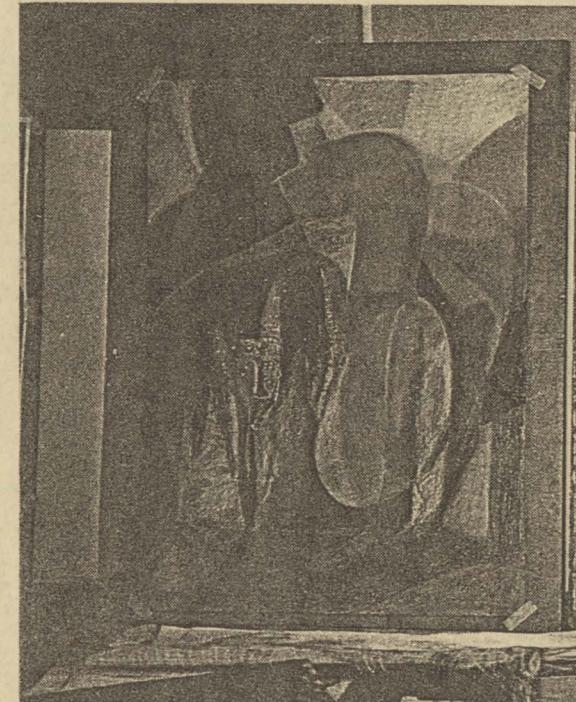
是非题

◎余月美

◎图 / 谢蕙颖

清晨

玻璃轻轻敲醒沉睡的阳光
然后斜斜跌入客厅
我坐在摇椅宽大的怀抱
浅呷一口浓咖啡如饮
没加糖的日子一杯
右手仔细批阅昨日试卷
无意中
竟摇落满地是非题在
淡淡的晨光下
我只好拿起寂寥
把字粒颠倒
扫进阳光长河



填词

◎余月美

坐在讲台上
翻阅我的眼睛为
他们脸上留下的休止符

夜里
他把它们倒出来
为月光曲谱一首
流过胸膛的歌词

告诉你
那一个太早的早晨
我学会了飞
我说虽然
虽然
没有看见过落叶

有人会在咆吼
使传出来的只流入石缝间
却满足了
即使不再复活过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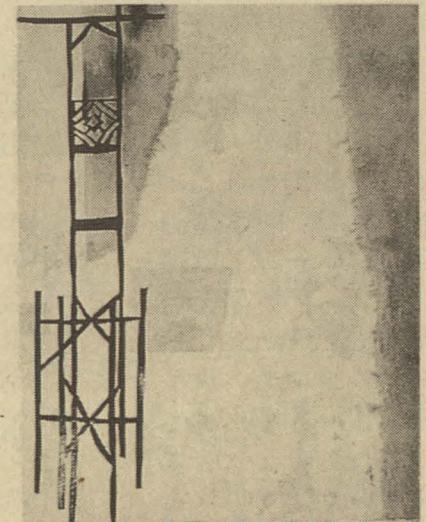
第二天的中午
用了个最最原始的方法
填满它
听到了极大的回响

有了一点羞涩
原以为应该珍惜
每一刻的影子
所以啊
想通了前半段历史
一起编一篇

有那么快吗
蛮以为会相信长短针的话
千里迢迢地
也不是一样的了

或许还是太 早

◎王国雄



古兰谱

◎凌鼎年

那一天，天阴沉沉的。连着十多天不出太阳了，影响到人心情也阴郁的，最恼人的还时而飘起细细密密的梅雨，弄得天地间湿漉漉一片，再有闲情逸致的人也给这天气败坏了好心绪。

自从老爷子脚一伸去后，家里的花花草草，萎的萎，死的死，一派萧杀。阿孝也懒得去侍弄这些花草。反正名贵兰花，像“绿云”、“宋梅”、“西神”、“老文团素”、“程梅”、“大一品”等，老爷子伸脚前，托付的托付，送人的送人，早十去八九，剩下如“大富贵”、“泰素”等珍稀点的，也几乎全给阿孝出手换了一张张“四人头”票子。

阿孝翻箱倒箧好几次了，家里除了几本破破烂烂的陈年百古的旧书外，老爷子的遗物已寻不到什么了。

“蠢！蠢！”阿孝越想越觉老爷子蠢，一辈子就这样读书读呆了，养花养傻了。老爷子在世时，这几本破书宝贝得什么似的，没事时，翻着看着，圈着点着，似乎古人写的书还不如他的。老爷子喜欢了一世人生的书，喜欢了一世人生的兰花，可到头来，仍穷酸一世人生。

正七想八想时，麻麻细雨中，一陌生客来访，说是

来拜访阿孝老爷子的。

“归西啦，去阎王爷那儿找吧。”阿孝不想搭讪老爷子生前的这些花友，所谓话不投机半句多。

来人一听阿孝老爷子已过世，唏嘘叹息了一番，随即问那些兰花下落。当听说早成了他人之物的消息时，连连跺脚，说：“晚来一步，晚来一步！”

陌生客又问阿孝；老爷子生前有否种花书籍种兰心得的资料留下？

阿孝脑子里突然闪过一个念头；与老爷子一样蠢的蠢货来了！阿孝故意卖个关子说：“有呵，只是老爷子生前关照；这是传子孙的。”说罢闭口不语，静候来客反应。

陌生客怔了怔，说：“常言道物尽其用，既然你家已不种兰花，兰谱放着也无大用倒不如转让于我。至于价钱嘛，好商量。”

多年前，陌生客曾来过古庙镇，打听得阿孝老爷子手头有本古兰谱《兰蕙秘诀》，曾专程去拜访，意欲觅宝。当时他出价到八百元都未能如愿。只是阿孝不知道这些曲曲拐拐罢了。这次，他带足了钱，意在必得。

阿孝一听价钱好商量，犹如见财神爷突然降临，全身每个细胞都活泛起来，阴

湿心绪一扫而去，几乎按捺不住而跳起来，但阿孝总算稳住了自己激动的心情，故意淡淡地说：“上次一个绍兴客人出价五百元我还没出手。”阿孝见陌生人客没反应，心想大概五百元开价把他吓住了，但转而一想，这种人不斩，还能斩谁？再说头戴三尺帽，任人斩一刀。他若精明点，也可还斩我一刀嘛。阿孝辨貌察色后，又说：“书是陈旧了些，但到底是老爷子的遗物，不舍得那！”

陌生客终于很大度地说：“我出六百，买下了。我与你老爷子也算亦师亦友的关系，这本兰谱就当留个纪念吧。”

阿孝想想开心，每个汗毛孔都要笑出声来。这种破书卖到收旧货的手里，三钱不值二钱，换包香烟也不一定能换来，不想今天碰到了个“阿曲死”，瞎斩斩，竟斩到六百元。可见天底下蠢货总是不会绝的。

陌生客拿了兰谱后，在阿孝老爷子遗像前，恭恭敬敬地磕了三个头，嘴里喃喃有词，不知在说啥。

阿孝只盼他快走，只怕他反悔。

陌生客一出门，阿孝长舒一口气，冲着来客背影极快活地吐出一声：“蠢货！”

马戏班

◎李国七

“完美的人生并不存在，完全的快乐也不可能。”

当我还留在学院的时候，一位做不成作家的讲师这么说过。我并不同意他的看法，当时我年轻，更重要的，当时我是听过便算了，不肯把这类的哲理放在记忆里。

八年过去，可能更久远的事（我对时间的观念一直是迷迷糊糊的）他的话却很清楚地回来了。

那是一间叫做“见证者”的酒吧里。

“生命，是一则可笑的谎言！”

菲立双手撑在柜台上，忧郁地低声。

我不理这些，我这个人，外表热情，内心冷漠。菲立的事不是我的事，我不想理那么多。虽然我搭他的车，虽然我与他并排的坐在柜台，不代表我必须关心他。不过，不管怎样，菲立吐完口水，便吞下一大口威士忌。他叫的酒跟我一样。

周围的人多数喝啤酒，对着卡拉OK唱歌。狭小的店里，人挤着进来，特别是拜四与星期天的夜晚，某一种人的聚会，总有没完没了的牢骚。就像末日大图画的



颜色一样。

“还要活多久？这种日子，有什么意思？”

“不可能有真正的爱情。”

我点点头，一杯威士忌加冰只剩一半。菲立喝得更快，好像不需要用钱去买的，或者，钱十分容易赚。

许多晚上，我与菲立就是如此生活。只换酒巴，不改生活方式。

“坏习惯。”菲立说。我点头。我不喜欢表示意见所以同意，其实，我是没有意见。我不喜欢想太多。

我认识菲立是两年前的事了。

我离开蓝孩子等了好久的德士，夜安静地走向清晨。菲立从玛未摊上站起来，问：“回家？”

“哦！”
“我可以送你。”

我点头。我是比较大胆的，有些时候。

菲立直接送我回家，然后，自然地交换电话号码。

不为什么，我想，我们都寂寞，有一个伴好过孤独。

菲立的运动很好，高尔夫球、游泳、网球。

“一边喝酒，一边运动，身材比较难走样。”

我喜欢看书，当然，还有喝酒。

第一次相约，我们喝掉一瓶25年庄的CHIVAS威士忌。两个人？实在有点夸张。

不过，总算以酒结交了。

菲立有两个优点。第一是他喜欢花钱，第二他喜欢请客。

“钱花不完，我是不能回家的。”他说。

他也喜欢女孩子。

“十五岁起就少不了女人，”菲立说：“踏入卅岁，这方面的需要反而没有。好像卅岁之前已经透支所有的精神与力量。”

我跟菲立不同。

卅岁以前我安安份份地生活，打算结交一个女人，

认定她一辈子。三十年过去，才开始把自己放出来。

“好罢，”菲立说：“由我交谈，而任你做爱。”

“你不后悔？”我问。

“废话。”

城中我们很容易认识女人的。有的要用钱去买，有的只是你情我愿。

花钱我不肯，菲立也是。

他说：“不可能用钱去买性爱，感觉上怪怪的。”

反正我们有机会认识各种各样的女人，所以这方面并不是很令人为难的事。

“你不觉得我这样很随便？”拜一的 JANE 说。

菲立喝了一口威士忌，慢慢摇头，“谁的标准？每个成长的人只需要跟自己交待。”

我没有接口，任他发表意见。

“我很贵的呵！” LUCY 说。

我们请她喝酒，不接受交易。

城市中不止她一个女人。

小时候，我的家庭十分十分穷。想起来有点怀疑，真的那么穷吗？或者只是因为时间错误的记忆？但，真的是没有什么娱乐。

我的父母亲只担心生活，或者因为这样，我养成爱读书的习惯，唯一可以提升生活水平的方法，至少对我来说是这样。还好有这方

面的信任，我考上大学，出到社会算养得起自己，可以偶尔出外喝喝酒。

“老土——”菲立笑我。

他的父亲是律师，母亲也是，两个哥哥都是，自然地他走上律师的行业。

他比我更老土，甚至没有想过要改变生活方式。当然，我没有辩说。那是他的自由。

菲立并不喜欢做律师。他说：“一天到晚管人家离婚、买屋子。”

所以，他有许多不满。这两年来，听到的，都是他的苦水。

这么辛苦，还做？唉，还好我不是他，我是为了生活才折腰的。

我们共有的第一个女人是印度妹。

“务边来的。”她说。

我努力地回想女人的名字，但是没有用，我连她的面孔也记不起来了。我只记得那天醒来，在菲立的公寓，看到一个赤裸的女体，在大概是六点钟了，太阳悄悄地打东方升起，她黝黑皮肤软软的，看起来简直像快要烂散似的。

菲立坐在靠窗的椅子上，面无表情。

我们相对无语。

女人大概再睡一个钟头才醒来，也没有感觉难堪，或者已经习惯了。她披上大毛巾，从洗澡间出来穿上昨

夜那件有点皱的裙子。

“走了。”她说。

她走后，我与菲立坐下来抽烟，我胃里还有昨夜残留的威士忌酒，与整夜做爱的疲惫。

“怎么样？”菲立问。

“没怎么样。”我说。

道德这东西，在城里，像一道直直前往出海口的河流一样，并没有激起太大的浪潮。

“我的意思是，以后还继续不继续这种方式？”

我拒绝去想。为什么不，我说。

有时我也一个人出去，但收获通常不大，我不会搭讪。

下着雨的夜晚，好像一场风雨无情地卷入城里。

我像往常一样，约菲立出来，电话拨了好久，没有人拿起。于是我叫一辆德士。

夜依然年轻，酒吧内不多人，冷气湿湿粘粘的。店内弥漫著香烟、威士忌、腋下和叫名字的气味……那是一间为同性恋者而开放的酒吧。

我选柜台角落的位子坐下，背墙，点了一杯酸威士忌。

有男人来搭线。我摇头。女性无限美好，至少性方面是，而且我对他完全没有兴趣。我只想等菲立出现，然后一起出去猎艳。

一个中年女人坐在我身

边，小声说：“一个人？”
废话。

但我还是有一句无一句的搭上话。

那个晚上菲立没有出现。

好像那时起，他从我的生活中淡出；好像一位演出精采的要角，忽然离台。

回家的路上，德士跟德士相撞，或者两位司机都跟我一样喝多酒罢。

我没有什么，只是擦掉了一块皮，倒是两个司机都送掉一条腿。我是侥幸得很。只是忙了一整夜，为了坐一次德士，结果必须叫救护车又报案。

回家后，难以相信的，就像月亮换了轨道似的，我不再趁夜出去。我申请再念书，换了一份工作，等一切尘埃落定以后，我变成一个十分老土而安份的中年男子。

我开始明白菲立的感觉，够了，便是够了。

有时候，我会怀念菲立，不知道他怎么样了。但，没有想过要跟他再见。

我想，几年后我会忘记菲立的。

当一切东西过去的时候，没有人有办法捉住。

当然，生活还是要过下去。

我以为我的故事到此为止。

没有。
几年后，我结了婚，还

是住在吉隆坡。

我跟我的妻过每一对夫妇过的生活。赚钱，生孩子，给双方的父母进香。我改掉抽菸的习惯。喝酒也选有年有节时。妻十分满意我。我想她听过我以前的事，所以十分成就感，她以为我因为她而改变的。小女人通常有这种毛病。

幸福吗？一些单身同事问我，我不知道该怎么回答。大概是自然地走入婚姻的平原，好像毕业以后的工作，就是那么一回事。

“怎么你给我的感觉有点失落？”他们又问。

我实在不知道该怎么回答好。

这些朋友是新的一群人。以前那班人，我一个都没有再见，仿佛一场洪水退后重建的堤岸，跟上一次的风景已经全然不同。

有时跟妻去买菜，走过当年常常出没的角落，仿佛菲立时时刻刻都会站出来，喊我。当然旧的我已经死去，因为是当事者，我连凭吊与流泪都不可能。就是这样。

我的儿子一天一天地长大，愈大愈像我，他当然他不知道我的故事。但他十分喜欢音乐与夜游。

妻很反感。
我不说什么。

如果他要走这条路的话，我会让他走。因为，就是我不让他走，他还是要走

的。

我不是一个好父亲，妻有时说。

好父亲是没有一个标准的。

有人说，长久住在一起，兴趣与性格会相像起来。我与妻没有。或者，私底下我们很小心地保护自己，不让彼此的影子重叠。

我忽然想到要写小说了，不为发表，只是向自己做一个交待。总是等妻睡去才动笔，原稿锁进办公室的文件柜里，只有我拥有那一把锁匙。

不是每件事都要分享的。

我一直都没有菲立的消息。

我一直都没有忘记菲立。

我在儿子身上看到太多的自己。我没有劝他也没有说教。因为，我不知道怎么才算对、什么是错。我没有能力帮他。我能够给他的，不过是比较好的生活环境、比较多的钱。就像有一次菲立问我：

“为什么要生活？怎么样才算活得好？”

大概比较肯定的只是物质上的收获。

精神上的呢？

“以后我想清楚才回答你。”我说。

我一直都没有答案。

我只能希望儿子看到他的云和飞机。

而我这些年来，只学会了被动与安份。

城市落雨，一整夜，儿子出外不归。我站在七楼的落地长窗前，一直望着天空、星、街上的灯火。风雨越过城市的大厦，风景慢慢转变成迷蒙的幻影。妻子从厨房出来，坐在长沙发上，电视的声浪跟风雨竞走。

我不说什么，我已经习惯这种生活。

或者，我曾经美好过，或者，现在最美好，或者……

DEEP FOREST 在电视机上演唱 SWEET LULLABY，很甜很柔的歌曲：

“回到丛林，

回到菲洲，
不问心情只求生存下去，

阴雨与艳阳……
我找不到更美好的语言，来谈论我自己。”

我能够记载下来的，只有这些。

*

真風

PP 595/12/93

MITA (P) 071/02/94

RM 1.50

编辑顾问：白 壤

郑良树

梅淑贞

紫一思

曾梅井

编 辑：姚 拓

许友彬

小 黑

朵 拉

编辑部、出版、印刷：

Malaya Publishing &
Printing Co. Sdn. Bhd.,
10, Jalan 217,
46050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Tel: 03-7912455
03-7912551

经销处：

马来亚图书公司

Malaya Book Co.,
22-24, Jln. Bukit Bintang,
55100 Kuala Lumpur.

怡和书局

Ipoth Book Co.,
75, Jln. Market,
30000 Ipoh.

友联书局

Union Book Co. (Pte) Ltd.,
Blk. 231, Bain Street,
03-59, Bras Basah Complex,
Singapore 0718.

紫竹茶坊

Purple Flute Sdn. Bhd.,
10-D, Jln. Masjid Negeri,
11600 Penang.

【彩色文章】

寓言十则

陈瑞献

封面 / 封底

【散文】

如梦令

林幸谦

2

故园与忧郁的深林

林幸谦

6

魔幻人生

林幸谦

10

观星乐

回流

15

朋友与盐

刘月娟

18

玉兰

尼雅

20

老李

徐家祯

22

马来西亚文化风景

何启治

35

【诗】

美猴王

陈大为

48

重考记

盛辉

49

夜坠

张惠思

50

悸

沙河

51

沙滩

沙河

52

下班时刻

叶明

53

人生二题

叶明

54

变形的脸及其他

王德志

55

我瞎了

赵少杰

56

三部曲

周擎宇

57

是非题 / 填词

余月美

58

或许还是太早

王国雄

59

【小说】

古兰谱

凌鼎年

60

马戏班

李国七

61

【编辑人语】

编者

1

封面画作：

角落 / 李茀莘作(水墨画)

李茀辛运用工笔手段造成的朦胧化艺术效果，强化了他的艺术的蓄内在的品性。他的人物，不求精雕细刻，而是着力于姿体情态的表现，这与朦胧美的追求相一致。

——中国·夏硕琦